

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

Journal of Educational Media & Library Sciences

<http://joemls.tku.edu.tw>

Vol. 47 , no. 4 (Summer 2010) : 459-497

由宏觀鑑定觀點檢視1949-2000年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
之主題分類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of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1949-2000):
A Macro-Appraisal Analysis

宋立堯 Lih-Yau Song

Associate Professor

E-mail: lysong@ntut.edu.tw

吳可久 Ko-Chiu Wu

Associate Professor

E-mail: kochiuwu@ntut.edu.tw

[English Abstract & Summary see link](#)
[at the end of this article](#)



由宏觀鑑定觀點檢視1949-2000年 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之主題分類*

宋立堯

副教授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建築系
E-mail: lysong@ntut.edu.tw

吳可久†

副教授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設計學院
E-mail: kochiuwu@ntut.edu.tw

摘要

「見證國家發展，創造國家智慧資產」是台灣因重視本土歷史文化，希冀促發社會大眾利用檔案之興趣，從而整理國家檔案之核心理念。本研究以著重呈現社會價值的宏觀鑑定觀點，在配合台灣暨有機關檔案來源及建構檔案資訊檢索系統前提下，以案例分析檢視英國、紐西蘭、中國大陸三個不同國家檔案系統中，有關都市建設類檔案分類架構及檔案主題內涵，並利用台灣重要事件記略與層面索引典概念，整合出台灣1949-2000年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研究結果可供國家檔案徵集、鑑定、移轉及管理機制與檔案資訊系統建構運用。

關鍵詞：檔案鑑定，主題分析，歷史研究，國家檔案

前 言

1950年代起，隨著經濟迅速的發展，大量且快速的台灣都市發展與建設，累積了眾多重要的檔案與歷史見證，對於政策稽憑、學術研究、民眾權益等，均為相當有價值的史料與資訊。然而這些都市建設檔案，散置於各類主管相關

* 本文為2006年行政院研考會檔案管理局補助研究案「都市建設檔案徵集與管理之規劃」之延伸研究。

† 本文通訊作者。

業務之中央與地方機關，無從篩選整合，更遑論提供一般民眾使用，滿足民眾「知」的權利。檔案法自公布施行，規定永久保存之機關檔案，應經鑑定為國家檔案，並移轉該檔案至中央主管機關（檔案管理局）管理運作並開放應用。檔案主管機關雖針對各行政機關「一般事務性」的永久檔案，對其鑑定原則及價值標準已作一般性原則之規定，然而針對各類國家檔案的主題分類架構與鑑定策略仍待確立，方能據以進行國家檔案徵集整理及後續開放使用。

建構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之難題，在於銜接整合不同機關檔案之分類系統，以呈現該類主題檔案特性，並配合資訊科技發展及引導各類型的國家檔案開放應用。過去機關因依業務性質進行公文書檔案分類，不同機構間之檔案關聯很少，所以相關編目資料無法轉用其他機關檔案，且各機關檔案之利用是以自身行政參考查核為主。然促進國家檔案利用觀點下，如何積累社會共同之記憶，因應現代資訊科技發展，網際網路快速連結不同的檔案資訊系統，拼貼塑造世界知識網，數位檔案資料組織方法與檔案之編排分類，受到相當重視。但原各機關檔案分類卻與社會大眾依研究興趣尋求國家檔案資訊之分類，往往有很大之差異；前者著重行政稽憑價值，以機關檔案保存年限表結合機關檔案參考，後者著重歷史資訊價值，而以開放性之國家檔案及檔案數位資訊檢索系統方式，公開供民眾應用。因此如圖1所示，如何找出共通合宜的檔案主題分類架構，作為上述兩者擬定之參考，值得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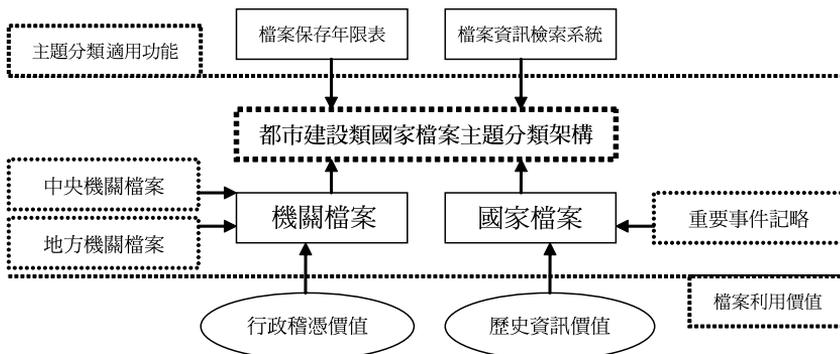


圖1 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分類理念圖

本研究之研究目的為：

- (一) 分析國內外不同都市計畫國家檔案主題分類體系、檔案徵集範圍及鑑定。
- (二) 在整合機關檔案來源及國家檔案利用觀點下，分階段建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

二、文獻分析

(一)宏觀鑑定

Ma Angeles Valle de Juan說明鑑定檔案之目的，是因為檔案具有行政、會計、法律、資訊、歷史重要性等特質，而為社會關注並保存，以展現此社群之共同記憶；而檔案分類架構是工具，將可導引檔案利用者了解且呈現全宗檔案內涵(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2005)。同時指出三種檔案鑑定之觀點，第一種是Hilary Jenkinson提出，體認到保存檔案整體性之重要，同時也無法留存全部檔案，因此建議僅依照機關之行政需求鑑定檔案。此種鑑定檔案觀念可能排除有歷史研究價值之檔案，其觀點著重機關組織權責，而非檔案學家興趣。第二種是Theodore Shellenberg提出鑑定檔案需要依照研究目的，因此檔案學家鑑定(檔案)需有益於社會，檔案可供保存我們的記憶及了解過去。檔案可區分為原始價值(Primary)與從屬價值(Secondary)。原始價值著重製作公文件之前提及相關行政、法律及財務金融價值的分析；從屬價值著重資訊價值及歷史重要性，而只有文件具有從屬價值才值得永久保存。第三種為宏觀鑑定(Macro-Appraisal)由Brien Brothman(1991)提出，經由Terry Cook(2004)改進；與前兩種著重檔案內涵觀點之差異，在於本觀點著重檔案產生時之前提，Cook認為任何社會中均有社會功能、組織結構、公民三者間之互動，因此宏觀鑑定檔案理論著重縝密分析機構製發公文時的前提，包括第一項為機構之主要業務或社會功能、計畫、活動，第二項為機構組織及行政，第三項為公民受到機構執行業務時之影響及參與，鑑定檔案之重點不在於呈現機構之施政活動，而在呈現經由機構活動而對社會產生之影響及相關之社會價值。

近年加拿大政府除整合圖書與檔案機關體制合一，並採用從上而下(top-down)極力落實宏觀鑑定檔案之思維，在多年重整計畫(Multi-Year Disposition Plan, MYDP)中清楚陳述採用宏觀鑑定之理論及方法(Library and Archives Canada, 2001)。而澳洲、南非亦相繼採用宏觀鑑定為其檔案基礎鑑定理論(Cunningham, 2005; Ngulube, 2001, p.260)。薛理桂(2005)則針對加拿大的宏觀鑑定模式，說明模式發展源起、做法與功能分析及實例，同時探討宏觀鑑定應用在台灣的可行性，指出先著重台灣政府機關之功能分析，研究宏觀鑑定詳細做法。台灣近年在檔案管理局主導執行國家檔案之鑑定徵集工作，企圖鑑定選擇整合分歧之機關檔案，從上而下之宏觀鑑定理論實可做為執行工作之依循。而都市建設類檔案與政經民生、社會文化息息相關，因此國際檔案協會(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ICA, 2000)建築檔案組(Section on Architectural Records)說明鑑定建築檔案應考量：1.美學及歷史準則中藝術價值，2.紀錄創造過程，3.紀錄建築專業，4.紀錄人造環境的歷史，5.紀錄都市及社會歷史，6.回

復建築遺產，7.行政及法律規準。上述諸多考量說明都市建設類檔案需要以整合式、著重社會價值的觀點來鑑定檔案。而有效界定適當主題、建構假設性概念架構，將是台灣以宏觀鑑定理論來鑑定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用以進行後續國家檔案編排、整理實作工作的第一個基礎研究。

(二)檔案編排、利用與主題分類架構

Bradsher (1990) 說明檔案分類又稱編排，是將不同案件、案卷、全宗檔案予以排列，以彰顯其間之內容與意義，其目的著眼於檔案之使用與查找。檔案整理即為「依據檔案處理原則，據以組織排列檔案之知識判斷與處理檔案實體之過程，包括整卷、標示與上架等過程，以利庫藏檔案實體之保管。」(Bellardo & Bellardo, 1992) 早期檔案之整理方式因應檔案多來自單一機關，因此可按部門、地名、人名、時間、字順、事由(主題)等方式整理，然國家檔案館藏檔案來自不同機關，按事由原則整理編排(分類)會破壞各機關檔案原有編排順序及檔案間的內部連結關聯，影響檔案之利用該文件之前提尋找及使用，因此法國提出不分解機構檔案之尊重全宗原則，並引申出「來源原則」(Principle of provenance)即將檔案按其來源或形成單位進行整理和分類的原則，然全宗內仍可按研究者需要重新分類；以及德國提出登記室原則，並引申出「尊重原始順序原則」(Principle of original order)，即為檔案之編排(分類)應保留案卷在各機關登記室之內部次序與機關業務過程中所形成之次序或標記，然此原則適用所接收檔案原有良好分類且較難供使用者直接搜尋檔案文件的主題資訊(Schellenberg, 1996)，而須利用檔案資訊系統檢索協助使用者檢索檔案。張玉華(2003)則依檔案整理原則對台灣國家檔案分類提出建議，首先建立全宗，次則依據檔案來源及整理狀況而分別建立分類原則。國際檔案協會建築檔案組則建議來源原則及尊重原始順序原則均適用於建築檔案之整理，從而建構檔案之分類。上述依檔案整理原則之分類方式，著重檔案之實體保管整理架構，然則隨資訊科技發展，資訊系統檢索功能之強化，過去利用檔案清單(列舉檔案來源及特質，如台灣政府機關中的檔案保存年限表)為利用指引的查檔方式，在檔案數位化成趨勢後，已有更改。

張郁蔚(2006)則說明檔案目錄使用之各項課題，並比照圖書目錄之應用方式檢討檔案目錄使用之三項問題：辨識使用群、使用者研究方法、檔案使用者行為研究，並指出目錄研究不能以系統導向觀點進行，而須重視使用者面向。Sokal(1974)說明主題分類的作用，在呈現知識架構、資料管理及瀏覽。而應用「主題」搜尋檔案是針對檔案之「文本表徵」(text representation)而提供讀者相關該檔案之思維及內涵的路徑(利用)指引，在檔案數位化後，利用主題分析方式找尋檔案之重要性大為提高。Foster(1997)針對英國國家級、地

區、專業典藏中心、大學典藏中心等18所檔案典藏機構，進行使用者對檔案主題分析看法之調查。該研究呈現18所機構雖大部分有主題分析，但希望建構「詞彙標準」，且認為美國國會主題標目（Library of Congress Subject Heading, LCSH）不適用於檔案主題分析，英國國家檔案局基本主題詞彙表雖有用但不夠詳盡，從而提出改進措施。因此研究分析國家檔案使用者以何種方式使用檔案分類？如何讓檔案使用者可藉由多種檔案檢索方法，檢索檔案實體以滿足檔案使用需求，檔案該如何編排（分類）以配合新的檔案資訊科技的演進？檔案主題詞分析與主題分類架構之配合建置是相當重要的課題。

台灣之檔案事業與歐美諸國相較仍處於萌發階段，民眾在檔案資源未經綜整不便使用下很少利用檔案，而有效整理國家檔案端賴優先建立主題分類架構，才可供民眾使用檔案與分析利用主題。劉紅閣、鄭麗萍及張少方（2005）說明用本體論來建構特定的分類體系，而不仰賴任何特定之語言，並指出許多本體庫中知識分類的建立實際由領域專家參與情況下手工進行。任雅萍（2003）則對大陸城市勘測檔案分類體系和分類方法的探討，提出針對城市勘測工作和生產的實際情況，就建立城市勘測檔案分類體系的必要性、分類的基本思想、原則與方法，以及檔案編號的原則與方法進行探討；著重城市勘測行業特點以形塑檔案分類體系，作為城市勘測單位進行檔案分類和編製分類大綱的基礎和參考。對從1949年代起政府遷台後，台灣歷經政經社會文化快速變遷所引起的城鄉空間之巨大變化，及對於人民所受影響產生之回應，各機關累積之大量都市建設檔案仍待整理鑑定，才可供民眾利用。因此著重社會價值呈現，利用1949年至2000年之重大事件記略檢測所建構之主題分類架構，將可作為機關檔案整理之基準，亦宜為國家檔案鑑定之輔助，未來隨重大歷史事件及機關檔案開放，亦可以擴張修正。

（三）主題分類架構與層面索引典方法之適用

因應檔案利用，吳美美（2003）指出台灣之國家檔案需要有索引典，並引介美、英、澳等國檔案局索引典發展及步驟簡介。黃邦欣（1999）說明「淡新檔案」之索引典建構研究。行政院（2008）說明索引典（Thesaurus）之定義為「收集足以表示知識概念的字或詞，以特定結構加以排列，將同義異形詞或同形異義詞皆加以控制，且將相關詞彙之間的層次及語義上的各種關係標顯出來，期使資料在處理分析及檢索時能選用一致的、經過控制的詞彙。……當查出的資料太多或太少時，索引典的層級結構可幫助使用者擴大或縮小檢索主題的詞彙範圍。索引典中的用詞，最理想的狀態是成為該知識領域的標準用語。」Haynes（1999）說明檔案索引典的編製過程，包括選擇詞彙及決定詞彙間關係；選擇詞彙分為界定範圍、決定詞彙來源、選擇原始詞彙；決定詞彙分為分析互相衝突

的辭彙關係、建立互有關係之詞彙、考慮多語言互通需求、考慮詞彙群聚和多面分析的需求。Aitchison, Gilchrist & Bawden (1997) 則提出在索引典中可以應用「層面」(Facet) 的概念，而針對標準詞彙，將相關概念以「層面」群聚呈現，同時指出層面分析 (Facet analysis) 是建構索引典常用之技巧。林雯瑤 (2006) 說明文獻之概念 (主題) 分析可採用「層面分類」的概念與應用。Giess, Wild, & McMahon (2008) 以鏢栓為例說明工程師應用層面分析來建構組合工程設計文件中之各種主題分類架構。綜上，分類體系的特色在知識架構，然而索引典的長處則在概念與其相應詞彙間的對應與管理。分類系統在資料管理及瀏覽方面，有其不可取代性。但查詢關鍵字的做法更貼近一般人的習慣。因此檔案管理系統若能將分類與索引典融合，是一條可以發展方向。大陸近年強調所謂「分類主題一體化」，就是將此二者融合統整的概念。所以如由檔案主題分類架構與檔案索引典之結合開發，將可促進檔案檢索效益，也是各國檔案機關相當重視的課題。本研究將針對 1949-2000 年代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之主題分類架構以結合層面索引典概念之方式進行建構，期以滿足讀者知識檢索與檔案機關整理之需求。

三、主題分類之案例分析

本研究採用案例分析，分析英國、紐西蘭、中國大陸之都市建設國家檔案之主題分類架構，案例選取著眼在檔案規模與分類、檔案機關管理系統與使用，並分析在不同國情社會及檔案系統理念下，分別衍生之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之差異，從而對台灣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所應涵蓋之範疇及類目組織方式提出建議。後續由日據時代台灣總督府公文檔案分類與國史館之國民政府在大陸時期檔案分類，分別呈現台灣 1949 年前原有檔案分類架構，並呈現 2008 年行政院之索引典為現有的機關檔案分類架構，以及營建署檔案調查分析，藉以說明 1949-2000 年代國家檔案分類架構之銜接條件，並供台灣之都市建設類檔案範圍及主題架構參考。資料調查時間為 2006 年 4 月至 7 月，資料來源中英國、紐西蘭、中國案例資料來自該國國家檔案機關檔案目錄搜尋系統及相關網頁及文獻整理；台灣資料除由本國相關機關網頁及文獻彙整，並實際於營建署、台北市都市發展局、桃園縣政府分別檢視分析相關機關所屬檔案資料。

(一) 英國檔案分類架構

英國國家檔案館的分類方式是採用以行政部門業務為主，並溯及原執行相同業務之機關所移轉之檔案。檔案分類區分為七個層次：部門、分部、系列、副系列、副副系列、物件、項目；其中「部門」指會產生文書的政府部門、機關或行政體；「系列」指相關共同功能及主題的群組檔案；部門及系列為分類編

目之主要基本單位。英國檔案編目方式，以該類型檔案所產生之部門的主要名稱中的第一個英文字為編碼原則，有時則因歷史因素或針對媒體之特質，如將地圖照片部分獨立成單獨之類目，有時則為流水編號。例如 AB 類為「聯合王國原子能當局及承續機關之檔案 (Records of the United Kingdom Atomic Energy Authority and Its Predecessors)」。檔案類別總計有 24 部門 343 類。

上述檔案分類中與都市建設相關的檔案類目涉及甚雜，從土地資源、都市計畫、住宅、新市鎮、公共建築及工務、環境污染、交通建設等均相關，並無統一的類目編號。英國都市建設類檔案分類及範圍如表 1，說明都市建設相關的類目有 AE、AT、CA、COU、FJ、FK、FM、HA、HLG、JH、KW、LN、MONW、PF、RD、WORK，計有 16 類。此 16 類可以區分為三個主要領域：1. 自然土地資源管理；2. 都市計畫、工務執行與產業開發、研究；3. 古蹟保存與文化。其中 AT 類檔案涵蓋上述三領域，主要是由成立環境部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機關所承續檔案包括公共建築及工務部 (Ministry of Public Building and Works, 1962-1970)、環境部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1970-1997)、住宅暨地方政府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Local Government, 1951-1970)、環境及交通、公共設施局 (Departments of the Environment and Transport -Common Services, 1976-1989)、交通部 (Ministry of Transport, 1959-1970)，尚包括主要的建築研究部門 (Building Research Station) 及後來的建築研究處 (The Building Research Establishment)。

英國依據業務「全宗」歸屬之觀念，將依歷史發展及各機關業務所產生之檔案分別歸類，因此尋找檔案時將以政府機關職能為依歸，從而以檔案「主題」為核心來尋找相關檔案及週邊線索。其缺點是經由多年檔案累積，檔案主題分類架構過於龐雜，一般人在無經驗及專業知識及前提下，無法輕易以主題詞尋找到合適之檔案，若能有層面索引典之概念引入，應有助益。基於使用國家檔案之讀者多元化，且學術使用亦已多樣化，多數使用者著重家庭及地區主題；或如學術上研究，家譜學家著重接受國家的處置的「個人及團體」狀況，而非著重「國家行政程序」；受宏觀鑑定理論影響，在 1997 年英國國家檔案館決定發展新鑑定策略，並藉由「檔案檢選策略」(OSP, Operational Selection Policies) 之擬定，建置新型態之檔案分類與檢索。其中與都市建設檔案相關者有 OSP 1 - 環境部 (The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1970-1979)，其核心概念為環境部之重心 - 「環境機能」(Environment functions)；OSP 4 - 供休閒使用之鄉野土地利用及保育 (Use and conservation of the countryside for recreational purposes 1974-1983)，其核心概念為鄉野委員會、森林委員會、環境部對「鄉野土地之保護及休閒使用」(Conservation and recreational use)；OSP 10 - 大不列顛之自然保育 (Nature conservation in Great Britain 1973-1991) 核心概念源於 1973-1991

年中，對於自然環境的保存所制定的政策，包括鳥類、動物、野生昆蟲、非植栽植物、森林、蘆、自然環境特色等，但不包括污染及水資源管理。；OSP 17 – 建成環境之保存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built environment 1970-1999) 針對 1970 到 1999 年中所有人造 – 建成環境 (Built environment) 包括結構及景園之保存，以及表列古蹟的專案及研究測繪。各「檔案檢選策略」中列有相關主題分類如表 2，其內容概要以主題清楚陳現各項機關政策對於公民之影響及關聯。

表 1 英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之分類及檔案範圍

檔案目次	「自然土地資源管理」類檔案之內涵
CA	鄉野機關 (Countryside Agency)，英國鄉野之經濟、環境、社區、休閒課題。
COU	國家公園委員會及鄉野委員會 (National Parks Commission and the Countryside Commission)，優美景觀之開發維護，包括：國家公園之公文及報告、海岸保存及發展地圖、鄉野協會之出版品及研究、年報、政策及專案、案例、會議記錄、彩色幻燈片及照片。
FK	國務卿下轄地方政府及區域規劃辦公室 (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Local Government and Regional Planning)，Anthony Crosland 因應首相緊急要求處理環境污染課題，由污染控制中央處協助之檔案。
HA	自然環境研究委員會 (Natural Environment Research Council)，涵蓋 1973 自然保存委員會 (Nature Conservancy Council) 及 1991 英國自然 (English Nature) 兩委員會。負責自然環境之研究。
JH	農業、漁業及食物部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Food, 1955-)、槍砲測量處 (Ordinance Survey, 1791-)、土地及自然資源部 (Ministry of Land and Natural Resources, 1964-1967)、地方政府及住宅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Local Government, 1951-1970)、森林委員會 (Forestry Commission, 1919-)，主要是對自然資源及土地使用。
KW	皇家公園機關 (Royal Parks Agency, 1993)，確保皇家公園能有效滿足公眾利益，並確保未來世代的利用。
RD	環境機關 (Environment Agency, 1996-)，及皇家污染監測 (Her Majesty's Inspectorate of Pollution, 1987-1996) 機關之檔案，主要是水資源 (Water Resources)、水污染控制 (Water Pollution Control)、洪泛防治及排水 (Flood Defence and Land Drainage)、漁管 (Fisheries)、航海 (Navigation)、港口及保護區 (Harbour and Conservancy Functions)、廢棄物管制及棄置 (Waste Regulation and Disposal)、綜合污染管制 (Integrated Pollution Control)、放射性物質 (Radioactive Substances)、污染土地 (Contaminated Land)、廢棄煤礦 (Abandoned Mines)。
檔案目次	「都市計畫、工務執行與產業開發、研究」類檔案之內涵
FJ	新鎮委員會 (Commission for the New Towns) 之檔案，監管新英格蘭之新鎮開發，包括檔案內涵除新鎮初期開發，後來商業及工業對新鎮之影響、土地購置、移轉及國家土地權利代表，後期包括工商專區買賣。
HLG	內政辦公室 (Home Office, 1782-)、衛生部 (Ministry of Health, 1919-1968)、工務及建築部 (Ministry of Works and Buildings, 1940-1942)、工務及規劃部 (Ministry of Works and Planning, 1942-1943)、工務部 (Ministry of Works, 1943-1962)、環境局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1970-1997)、土地及自然資源部 (Ministry of Land and Natural Resources, 1964-1967)、住宅及地方政府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Local Government, 1951-1970)、地方政府署 (Local Government Board, 1871-1919)、衛生總署 (General Board of Health, 1848-1858)、地方政府及規劃部 (Ministry of Local Government and Planning, 1951)、城鎮及國土規劃部 (Ministry of 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 1943-1951) 各機關所產生的檔案，主要是地方政府行政 (Administration of Local Government)、住宅 (Housing)、城鄉規劃 (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 之檔案。

LN	建築產業委員會 (Building Societies Commission, 1986) 機關之檔案，該機關主要是確保存戶及股票投資保護、營建產業之金融穩定、確保營建產業投入土地及居住基金、法規事務及產業管理。
WORK	工務辦公室 (Office of Works, 1378-1832)、木材、森林、土地收益工務及建築、工務局辦公室 (Office of Woods, Forests, Land Revenue Works and Buildings, Works Department, 1832-1851)、工務辦公室 (Office of Works, 1851-1940)、工務及建築部 (Ministry of Works and Buildings, 1940-1942)、工務及規劃部 (Ministry of Works and Planning, 1942-1943)、工務部 (Ministry of Works, 1943-1962)、公共建築及工務部 (Ministry of Public Building and Works, 1962-1970)、環境部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1970-1997) 機關之檔案，主要是皇家建築及公園 (Royal Buildings and Parks)、公眾建築及建設 (Public Buildings and Structures of Many Kinds)、古蹟保護 (The Protection and Care of Ancient Monuments) 等之規劃、營建及維護事務。該批檔案可溯及 1378 年英國國王管家管理皇室建築之記錄，涉及營建及建設工務的檔案資料豐富。
檔案目次	「古蹟保存與文化」類檔案之內涵
AE	英格蘭歷史紀念皇家委員會 (Royal Commission on the Historical Monuments of England, 1908-) 機關之檔案，主要是記錄英格蘭之古蹟 (Ancient and Historical Monuments in England)、量測記錄、公文及論文、皇家保證及任命及年報 (Annual Reports)。
FM	英格蘭歷史建築及紀念委員會 (Historic Buildings and Monuments Commission for England) 機關之檔案，該部門先後在環境-國務卿 (Secretary of State for the Environment, 1992 前) 及 國家遺產-國務卿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National Heritage)、文化、媒體、運動-國務卿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Culture, Media and Sport, 1997 後) 統率下，主要是確保古蹟安全、維護保存區域、提昇公眾興趣及知識，及考古開挖研究經費。檔案包括實驗室報告、古蹟名稱表。
MONW	蒙斯雪爾及威爾斯歷史級古蹟皇家委員會 (Royal Commission on Ancient and Historical Monuments in Wales and Monmouthshire, 1908-1974) 機關之檔案，主要是該兩地區的古蹟及值得確保的名單、附屬照片圖書館，及公共私人古蹟資產名單。
PF	文化、媒體及運動局 (Department for Culture, Media and Sport, 1997-) 及國家遺產局 (Department of National Heritage, 1992-1997) 之檔案，有關藝術、廣播、電影、運動、建築、歷史遺跡、皇家公園及觀光。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 <http://www.nationalarchives.gov.uk/catalogue/browser.asp>

表 2 英國國家檔案鑑定策略 OSP 1, OSP4, OSP10, OSP17 內涵

主題	OSP 1 環境部 (The Department of the Environment 1970-1979) 檔案內涵
國宅	1970 國宅相關主題有國宅貸款、房屋所有權之鼓勵、住宅供給管理 (含移民及遊民)、租屋者保障、國宅買斷轉移至改進策略、利用租金控制通貨膨脹及地方政府資本支出政策等。
都市規劃	1970-1979 規劃政策有重大變更，雖新鎮及城鎮擴張計畫案持續，但城市內部之問題開始被重視，包括城市外圍之大型購物中心等。在 1976 年開始將資源由新鎮計畫轉向城市內城。
污染	1972 年聯合國斯德哥爾摩—人類環境會議保護環境品質成為世界的主要政治議題。英國關注由汽車排放導致的空氣污染、船隻意外及污水導致的水污染。1974 年污染控制法案確認污染者付費的觀念，來改善環境污染。
土地發展 所有權賦稅	1971 土地委任法案通過，出售土地之利益將不需繳稅，後持續將開發中土地移轉給公共使用。
地方政府 水資源重組	1972 年地方政府法案及 1973 年水資源法案促使地方政府及水資源大量改組。

區域規劃與發展	1970 環境部持續區域策略規劃工作及 EEC 區域發展基金的分配工作，1974 修正發展規劃系統。
能源政策	1973 年石油危機及 1972-1974 罷工促發節約能源之指標及相關執行工作。
營建工業之金援	環境部，及國家檔案館尋求公正的機構依據 1958 年公共檔案法案 3(6) 節規定接受該批檔案。
規劃及鄉野	1971 國家公園審核委員會規劃國家公園之未來為無污染環境。1976 年環境部研究核子廢料棄置、綠帶、棄置土地及未來發展相關策略。
其他	環境部成立之初的策略規劃當局檔案。
主題	OSP 4 - Use and conservation of the countryside for recreational purposes 1974-1983 檔案內涵
鄉野之保存、發展及管理	1970 年在認知土地管理及發展控制是對鄉野土地最有效保護方式後，對土地之保護及休閒使用成為主要土地使用方式，導致對國家公園、著名國家美景、海岸及鄉野公園之監控及設計作業，也連帶發展對森林及林地之建議及指導。
使用	必須在適當控制公眾人數及安全下使用鄉野土地，鄉野委員會確保合法使用及避免私人土地，森林委員會則盡量鼓勵休閒使用與開發。
設施及活動	鄉野委員會及森林委員會均對鄉野土地之設施及相關活動提供建議指導及資金補助。
研究、改進及公眾覺醒	鄉野委員會負責促進對鄉野了解及相關公共事務，包括休閒價值；並對如何保存鄉野土地之自然之美，及改進休閒管理的相關科技進行研究。
經濟補助	鄉野委員會鼓勵地區團體、志工、土地業主、農場進行保存及休閒使用專案，並提供資金補助，在 1980 年代並對更多私人團體進行補助。
主題	OSP 10 Nature conservation in Great Britain 1973-1991 檔案內涵
自然保護委員會	自然保護委員會於 1973 年成立，相關發展及政策之擬訂、資金補助及執照管理、相關照片。
指定區域	自然保護委員會負責指定、收購（有時強制徵集）管理國家自然保護地（National Nature Reserves, NNRs）及特殊科學興趣（Special Scientific Interest, SSSIs）保留區，對 SSSIs 規定逐漸增加，對保留區爭議也極多。
建議準則資訊傳播	自然保護委員會藉由教育專案及公眾醒示比賽，達到傳播及指導保護自然議題之資訊。
研究	自然保護委員會對指定區域管理研究，以提供政策建議及指導基礎。
鄉野土地管理	1919 年森林委員會成立時，全英國只有 5% 面積為森林，2000 年已進的政府政策步至 10%，並在特殊地區引入新樹種，對野生動植物有很大影響。
主題	OSP 17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built environment 1970-1999 檔案內涵
被資助團體	資助行為牽涉政府會計管控、組織規劃及與具獨立性團體領袖溝通協議。
指定保護物 (Identification for Protection)	對國家重要考古遺址及紀念物均列表，以避免毀壞及不必要干擾。列表包括：洞穴、地表工作物、遺址、墳墓、廢棄農屋、工程結構、工業建築、軍事基地，但不包括居住建築及祈禱處。
測量及記錄	英格蘭歷史古蹟皇家委員會（Royal Commission on the Historical Monuments of England）及威爾斯古代及歷史古蹟皇家委員會（Royal Commission on the Ancient and Historical Monuments of Wales）負責測量及記錄古蹟，並對受拆除威脅之建築進行緊急記錄，若規劃同意拆除，則須將一個月之法定通知送到上述機構供記錄。
保存的協助 (Assistance with Preservation)	1. 捐助及基金—英格蘭及威爾斯歷史古蹟皇家委員會、國家遺產紀念基金、教堂保護信託，對於建築持續存在及維護，並適合使用，提供資金補助之策略、標準及附帶條件。 2. 會計政策—文化遺產可有條件免繼承稅，及針對遺產建築品質減免資本利得稅。相關檔案由環境部及承續機關處理。
管理	人造環境之永續保存概念於 1990 年代發展，環境部並發展「公共繼承：環境白皮書綜論」，已說明確保現在政府之作為不會影響後代子孫使用環境。

規劃控制	環境部轉移業務至環境交通及區域部後，規劃區分為中央及地方兩部分，地方負責表列建築物、保護區域及重要考古地區，作業包括志工以及法定規範。
規劃控制但書	1. 禮拜堂及教堂—15000棟基督教堂及75棟天主教堂大部分非表列建築，政府與教堂當局牧師溝通其特別權利。2. 皇家產業—皇室產業如皇家公園、未使用宮殿、國王產業，不受法令規範。
展示及文化遺產工業	1988教育法案國家綱導致認知教育為文化遺產的重要考量。檔案內容呈現相關機構發展公眾教育、闡釋、研究及刊物之策略。
世界遺產	1984年英國加入聯合國世界遺產協會(UNESCO World Heritage Convention, WHC)，協會對特定遺址制定執行保護策略，英國並無特別立法，並與人民有相當多互動。環境部並與WHC針對英國遺產持續互動。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 <http://www.nationalarchives.gov.uk/recordsmanagement/selection/ospintro.htm>

(二)紐西蘭檔案分類架構

紐西蘭國家檔案館的分類方式是採用以行政部門業務為主，並輔以「關聯式資料庫」之觀念，避免結構重複，建立獨特的實體(Entity)。圖2為七個主要實體之關係；說明最基層的是「檔案件」(Item)，檔案案件合組成「系列」(Series)，系列由「機關」(Agency)執行產生；但因機關可能執行任務或「功能」(Function)相同，因此設定「機關」與「功能」關聯；而機關合組成「當局」(Jurisdiction)，當局也可能有複合「功能」；最後不同時期之紐西蘭「政體」(Organization)則與當局與機關均有關聯。至於「登錄」(Accession)只說明檔案系列及檔案之開放程度，是實體的屬性(Attribute)，與檔案分類較無關聯。

紐西蘭採用關聯式資料庫的好處，是在不觸及或不更動檔案及檔案系列分類之方式下，可以增加查詢功能，或增加調整上層架構，例如一般搜尋檔案時，可能以特定「功能」，例如土地測量及繪圖進行查詢相關的機關，但未來紐西蘭檔案系統，計畫增加「活動」(Activity)實體，因此可用更仔細貼切的關鍵字來找尋檔案；也可更改當局內涵，例如可能新增文化遺產保護部門等等，均不會更動到基本的檔案系列。

在紐西蘭國家檔案「系列」中並無城市規劃(City Planning)、都市發展(Urban Development)、都市設計(Urban design)、城市建設(City Construction)為名，有關上述關鍵字搜尋則散見於各檔案。由紐西蘭檔案關聯式資料庫中搜尋都市建設類之檔案，可由其他相關當局查詢「都市建設」檔案之歸屬方式，每個當局下可能分別包括有「功能」或「機關」兩個部分檔案實體。紐西蘭之當局(Jurisdictions)的分類有：農(Agriculture)、保存(Conservation)、消費者事務(Consumer Affairs)、海關(Customs)、國防(Defense)、教育(Education)、教育機構(Educational institutions)、能源(Energy)、環境(Environment)、漁(Fisheries)、林(Forestry)、衛生(Health)、移民(Immigration)、內政(Internal Affairs)、司法(Justice)、勞工(Labor)、土地(Lands)、毛利事務(Maori Af-

fairs)、海事 (Marine)、礦 (Mines)、其他 (Not Otherwise Classified)、郵政電信 (Post & Telegraph)、地方政府 (Provincial Government)、鐵路 (Railways)、科學技術研究 (Science, Technology & Research)、印花稅 (Stamp Duties)、統計 (Statistics)、觀光 (Tourism)、交通 (Transport)、工務 (Works) 計 30 個。而與都市建設檔案有關的當局應為工務、土地、保存、地方政府，上述檔案內容分類如表 3，並分別說明如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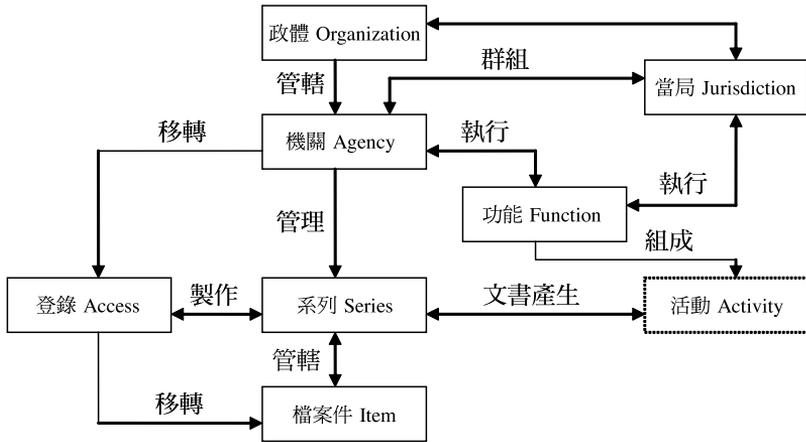


圖2 紐西蘭國家檔案檢索系統之實體關聯圖

資料來源：<http://archway.archives.govt.nz/ArchivalSystem.do>

工務當局中主要為建設檔案，除了中央政府的辦公室檔案，也包括相當多地方政府的檔案，有些檔案仍存放於該地方機關，並於檔案查詢系統中說明該批檔案並未存放於檔案館中。工務當局檔案中有 2 個從屬功能為金礦管理 (Gold Mining Regulation, 1872-1873)、鍋爐及機械 (Boilers & Machinery, 1874-1993)，有 72 個從屬機關。工務當局中各從屬機關的檔案是以「地區」為主要分類編項方式，例如：工務部住宅處 (Housing Division, Ministry of Work, 1936-1974) 之編項為 AAPO；工務及發展部亞歷山大住宅辦公室 (Ministry of Works & Development, Alexandra Resident Office, 未知年代-1988) 之編項為 DAGY。各編項包括該機關各式多樣之主題檔案，其具體內容有國宅、營建工程、土木交通工程、駐外單位工作報告、土地取得、國營企業及改組等檔案。

土地當局有 26 個從屬機關，如國王土地局總辦公室 (Crown Lands Department, Head Office, 1858-1891)、土地及測量局總辦公室 (Department of Lands and Survey, Head Office, 1891-1987)、土地有限合作社-尼泊爾辦公室 (Land Corporation Limited, Napier District Office, 1987-1989)、紐西蘭土地資訊國家辦公室 (Land Information New Zealand, National Office, 1996-current)、土地名稱辦公室-威靈頓 (Land Titles Office, Wellington, 1841-1996)、土地合作資產有限公司總公司 (Landcorp Property Ltd, Head)、測量局-總辦公室 (Survey Depart-

ment, Head Office, 1876-1891) 國王土地國務卿 (Secretary for Crown Lands, 1858-1864)、土地及移民部 (Minister of Lands and Immigration, 1878-1879)、土地及煤礦部 (Minister of Lands and Mines, 1884-1884)、土地資訊部 (Minister for Land Information, 2000-迄今) 等，均以機關為檔案分類基準。土地當局除留下土地量測之記錄，因著重觀光，對於政府經營旅館檔案，甚至對著重觀光地區如羅特魯阿 (Rotorua) 地區，因為全國第一個使用電力及照明地區，由中央政府負責行政及公共建設之歷史檔案均妥善留存。

保存當局沒有從屬功能檔案，但有 22 個從屬機關檔案。其中與地區資源或文化遺產相關的機關有 7 個，主要檔案內涵為保存自然資源及歷史遺產。

地方政府只有一個功能為土地測量及製圖 (Land Surveying and Mapping, 1853-1876)。此功能與 10 個從屬機關有關聯，其中 4 個中央政府檔案，6 個為地方政府檔案。而地方政府檔案為紐西蘭 19 世紀實施聯邦制時留存，在 1853 到 1876 年當時地方政府 (Provincial Governments) 擁有地方議會 (Provincial Council) 負責教育 (Education)、公共建設 (Public Works)、移民 (Immigration)、警察 (Police) 等事務。

紐西蘭檔案主題分類架構是採用關聯式資料庫的方式規劃，以機關職能為核心，配合機關「全宗」之概念。紐西蘭檔案系統之優點在於藉由關聯式資料庫之概念區分層級，從而可對不同政體之間各業務機關職能轉變，快速組合檔案系統，並能反映時代變化趨勢，而調整檔案分類，並可將地方政府納入，同時依照主題分析表可預先鼓勵文書及檔案量之預估，及利用檢選策略，設定未來機關檔案之檔案量典藏規模。對於未來因應檔案分類方式之調整，亦有相當大的彈性，亦方便使用者針對特定事務或主題查詢。此檔案主題分類架構亦適用於實際上檔案典藏及管理，整個系統相當完整，但針對建構整個檔案系統與分割檔案分類之細密度，及促使讀者了解檔案分類方式及對各檔案系列之關聯進行延伸了解與利用，有相當困難。總括，紐西蘭將檔案細分至檔案系列為基本分類單元，藉由組織、當局、機關、功能不同之關聯而群組起來，對於年輕，檔案規模及歷史包袱相對於英國較輕的國家，是一個可行且管理應用效率高之檔案之主題分類架構。

表 3 紐西蘭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分類及檔案內涵

主題	工務當局檔案內容
國宅機關檔案	州政府出租住宅的管理及相關土地取得及建築配置及平面圖。
地區辦公室公共工程營建工作檔案	如工務及發展部-奧克蘭住宅辦公室 (Ministry of Works and Development, Auckland District Office) 負責該地區公共建築、鐵路、橋樑、道路、主要高速公路及州高速公路之興建維護事宜，此外該辦公室亦從事土壤保存 (Soil Conservation)、河流控制 (Rivers Control) 與城鎮規劃 (Town Planning)。

地區辦公室土木、交通工程工作檔案	如工務及發展部-奧克蘭南區住宅辦公室 (Ministry of Works and Development, Auckland South Residency) 主要功能為規劃及興建政府之首要土木工程，包括高速公路、機場、水利設施、學校、供電站。該部門並維護州高速公路及機用車道，進行技術調查及協助地方解決問題，同時核發重型車輛超重執照。
駐外工程單位工作報告檔案	如蘭非力分辦公室 (The Ranfurly Sub-Office) 負責水利方案 (The Maniototo Irrigation Scheme) 之興建及管理，每天的工作報告。
土地取得檔案	如公共工務局 (The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最初負責中央政府的道路及鐵路興建，後轉為因應政府需求、河流控制 (River Control)、水權 (Water Rights)、土地侵蝕 (Land Erosion) 等，而取得 (徵收) 土地作業，並進行城鎮及鄉野規劃及行政 (The Administration of Town and Country Planning)。
國營企業檔案	紐西蘭工務及發展服務合作社有限公司 (The Works and Development Services Corporation, New Zealand, Ltd.) 是州所有企業，其中工務合作社 (The Works Corporation) 之業務是對紐西蘭及海外地區提供規劃顧問、土木興建、建築資產管理、電腦服務等，並於1997年私有化後，改名為R合作社 (R Corporation) 來反映它的角色。
改組成國營企業檔案	如工務及發展部住宅管理單元總辦公室 (Ministry of Works and Development Residual Management Unit, Head Office) 是由工務及發展部之商業處 (The Commercial Division of the Ministry of Works and Development) 改組成民營公司前，處理所有關於雇員及會計事務。
主題	土地當局 (LAND) 檔案內涵
鳥類保護區 1891-1952	Little Barrier Island in the Hauraki Gulf 與 Resolution Island in Fiordland 兩島為最早被指定要保護天然動物群與植物群的地區，負責管理這些與其他野生動物的保存。
金礦管理 1852-current	紐西蘭發現金礦於石英礦脈或沖積層，在紐西蘭金礦勘探與採礦為私下進行，不過所有貴重金屬受一般法律管理，意即開採礦物須經君王同意。
旅館管理 1895-1999	政府財政困難在於持續購買旅館，乃基於為觀光客提供足夠需求及鼓勵私人投資觀光事業，政府也提供景色優美的設施，然其利潤很小因此無法吸引私人投資。
土地測量及製圖 1840-current	Surveying 實質上是為測量土地的真實紀錄，紐西蘭的調查系統在地圖上提供準確的地點、財產分界、房屋建築、資產發展、公用事業服務 (如電力、瓦斯) 及航行協助，其負責的調查包含維持地理測量與地籍系統與調查員登記。
新物種及有機物管理 1867-current	政府最初為關心紐西蘭農業免於受到外國蟲害與疾病影響，於是開始規律地介紹紐西蘭的新生物種類，卻導致其後焦點關注於縮小那些無利益物種的介紹。
羅特魯阿電力供輸 1899-1972	Rotorua 地區於1883年被建設為觀光及休閒地區，因而成為全國第一個使用電力及照明地區，因此公共建設由中央政府建設管控，連帶其行政亦由中央政府負責。
羅特魯阿鎮政府 1883-1950	因為市鎮的重要性在於觀光名勝與礦泉療養池，所以 Rotorua 直接受中央政府機構管制，直到1950年。
主題	保存 (CONSERVATION) 當局 檔案內涵
中央辦公室保存工作檔案	保存局總辦公室 (Department of Conservation, Head Office) 關注為未來世代保存自然資源及歷史遺產。
區域辦公室保存工作檔案	如保存局北方土地保存辦公室 (Department of Conservation, Northland Conservancy Office) 負責該區域的保存土地管理、保護、促進及教育。

地區辦公室保存工作檔案	如保存局坎特布里保存-基督城分處(Department of Conservation, Canterbury Conservancy, Christchurch)負責地區的保存土地管理、保護、促進及教育。
小地區辦公室保存工作檔案	如大潘紐農田基地(Tapanui Field Base)負責該地區小徑及步道之維護,並核發狩獵執照;圖他皮爾辦公室(The Tuatapere Office)甚至包括開礦執照。
主題	地方政府(PROVINCIAL GOVERNMENTS)當局檔案內涵
測量及土地資訊局總辦公室 1987-1996	此部門設立主要完成之前由Department of Lands and Survey執行的考察、繪圖和土地資訊功能,及從前New Zealand Forest Service的調查活動。
土地及測量局總辦公室 1891-1987	The Department of Lands and Survey是政府的主要機構,主要在施政與管理及調查與繪圖Crown land,包含143項目,例如:地方與街道選舉索引,對the Department of Lands and Survey土地和調查報告中央文件系統照字母順序的(主題)索引、照字母排序核准的報告書、字母與數字符號構成、每年持續為檔案編碼、各式各樣的目錄。
紐西蘭土地資訊國家辦公室 1996-current	Land Information New Zealand (Toitu te whenua)通常簡稱為LINZ,設立於1996年7月1日;LINZ為全國性機關,其地方分局機關也同時成立。LINZ負責提供紐西蘭當局的土地及海底資訊。其直接幫助民眾,包括發行土地刊物,使土地資訊與調查計畫報告隨手可得。
測量局總辦公室 1876-1891	1876隨著地方制度的廢止, Surveyor-General被指定做新成立部門,1877年所有地方辦公室被轉作12個土地分區Survey Office。Survey Department負責所有紐西蘭測量調查與繪圖。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 <http://archway.archives.govt.nz/>

(三)中國大陸檔案分類架構

大陸檔案分類中與都市建設相關連的有城市建設檔案(城建檔案)、基本建設檔案兩種。其中基本建設檔案(基建檔案)相當於台灣的「工程」檔案,包括都市與非都市範圍內之建築物、構築物、地上地下管線各項基本建設的勘查、設計、施工、管理和維護等活動形成的科技檔案。基建檔案區分為基本建設前期檔案、基本建設工程設計檔案、基本建設工程施工檔案、基本建設竣工檔案。劉巨普(1994)界定城建檔案之功用為:1.研究城市發展和經濟發展的重要依據;2.做好城市規劃的依據;3.城市建設管理服務的重要依據;4.提高城市抗災能力和保障城市人民生活正常進行的重要依據;5.城市科學研究的重要資訊來源。

中國大陸建設部令2001年第90號令《建設部發佈關於修改〈城市建設檔案管理規定〉的決定》中對城建檔案之定義為「指在城市規劃、建設及其管理活動中直接形成的對國家和社會具有保存價值的文字、圖紙、圖表、聲像等各種載體的文件材料。」王傳宇(1993)並劃分城建檔案為1.城市勘測和城市規劃檔案,包括地形、地貌勘測文件與地形圖、城市經濟與人口資料、礦藏資料與水文地質、工程地質資料、地震、氣象、地名和城市歷史沿革資料,以及城市總體規劃、詳細規劃和各種專業規劃文件。2.城市建設管理檔案,包括城

市建設方針與政策、法規文件、土地徵用、劃撥文件、建築管理、市政工程管理和房產管理文件等。3. 市政工程檔案和公用設施檔案，包括道路、橋樑、涵洞、隧道、排水、防洪等市政工程檔案，以及給水、供氣、供熱、電信、城市照明、公共交通等公用設施檔案。此外，交通運輸工程（鐵路、公路、水運、航空）檔案，工業建築檔案（工廠、礦山、電站）檔案、民用建築工程檔案，以及園林綠化檔案，環境保護檔案、人防工程檔案等等，都是城市建設檔案的重要組成部分。大陸建設部檔案層級分大類、屬類、小類號、案卷號。檔案分類方式如表4。

表4 大陸建設部城市建設檔案分類表

A. 綜合類	B. 城市勘測類	C. 城市規劃類	D. 城市建設管理類
E. 市政工程類	F. 公共設施類	G. 交通運輸工程類	H. 工業建築類
I. 民用建築類	J. 名勝古蹟、園林綠化類	K. 環境保護類	L. 城市建設工程研究類
M. 縣(村)鎮建設類	N. 人防、軍事工程類	O. 水利防災類	P. 工程設計類
Q. 地下管線類	R. 聲像類		

資料來源：城市建設檔案管理體系建制之研究，陳慧嫻，2005

大陸並以城建檔案館集合蒐集相關城建檔案。廣州市城建檔案館之檔案類別有18類：1.綜合類、2.城市勘測類、3.城市規劃類、4.城市建設管理類、5.建設工程竣工類（含省批文件施工文件竣工圖）、6.公用設施類、7.交通運輸工程類、8.工業建築類、9.民用建築類、10.園林綠化類、11.環境保護類、12.城市建設科學研究類、13.縣鎮建設類、14.人防、軍事工程類、15.水利、防災類、16.工程設計類、17.地下管線類、18.聲像類，與中央所定分類相似。上述所制定的主題分類架構利用「建築生命週期」之理念將城建檔案分類成規劃勘測、建設實施、管理等面向，但未包括維護更新，顯現大陸城建檔案著重「興建」與「專案管理」，同時分類欠缺調整彈性。

大陸並訂有1997年大陸國家檔案管理局〈城市建設檔案歸屬與流向暫行辦法〉、1997年大陸建設部〈城市建設檔案管理規定〉，2000年大陸國務院〈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2001年〈建設工程文件歸檔整理規範〉。這一系列法令反映大陸因應大舉建設，而對諸多建設管理問題，所訂定監測與檔案留存的管理對策。大陸的城建檔案管理著重建設開發與工程面向的記錄，與基本建設檔案重複關聯甚多，檔案之留存目的與範圍仍著重工程防弊，對於土地利用、生態資源維護、古蹟留存等等研究課題仍未留意。

(四)台灣檔案主題分類架構

1. 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

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區分為軍政時期之明治28年「台灣總督府民政局記錄分類規則」分為29門136類，以及後來民政時期之明治29年「民政局紀錄分類

規則」含19門160類(陳文添, 2004)。如表5。其中第7門「土地及房屋」包括：官有地、民有地、公園地、社寺地、墓地、鹽田及養魚池、收用及登記、貸借及買賣、雜；其中第13門「租稅」包括地租、公田；其中第15門「會計」包括檢查建築及修繕；其中第19門「土木及工事」包括：道路橋樑、堤防、埋立(填築)、水道及下水、河川港灣、測量、雜。日據時期檔案系統是以殖民配合軍管之行政管理為主之分類，且保有日本暨有文化中對皇室的重視，如皇室及儀典為第1門。

表5 明治29年「民政局紀錄分類規則」檔案分類

編號	類目名稱	編號	類目名稱	編號	類目名稱
第1門	皇室及儀典	第8門	戶籍及人口	第15門	會計
第2門	官規及官職	第9門	社寺	第16門	司法
第3門	恩賞	第10門	軍事	第17門	教育及學術
第4門	文書	第11門	警察及監獄	第18門	交通
第5門	外交	第12門	殖產	第19門	土木及工事
第6門	衛生	第13門	租稅		
第7門	土地及房屋	第14門	稅關及輸出入		

資料來源：陳文添，2004，轉錄自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
明治29年甲種永久保存第5卷第26件制定紀錄規則內

2. 國史館

國民政府檔案在國史館包括閩錫山檔案、國民政府檔案、國民大會檔案、行政院檔案、司法院檔案、考試院、內政部、外交部、財政部、交通部、教育部、糧食部、司法行政部、資源委員會、衛生署、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光復大陸設計研究委員會、台灣省政府所屬各單位檔案、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檔案、專藏檔案、視聽檔案、數位檔案、照片檔案、微縮片檔案、人物傳記檔案、蔣中正總統檔案等。相關檔案分類以國史館之國家檔案分類表為分類依據(簡筌簧, 1991)。國史館檔案採用事由(主題)原則編目，先區分為16類，再於每一類中按主題採用流水號方式編目，其中內政、教育、經濟、交通等類中包含部分都市建設及圖籍檔案。由表6可見國史館依其機關成立及歷史背景，以蒐集檔案並分類，然而檔案零散，且分類重點為國民政府在大陸時期之機關職能為主，針對台灣1949-2000年間，都市現代化過程快速發展，並未於檔案分類系統中顯現。

表6 內政、教育、經濟、交通類目中有關都市建設與建築類之檔案編目

類目	編號	系列名	類目	編號	系列名
內政	0500.40	天然災害報告與處理	內政	0519.20	名勝古蹟管理與保護
內政	0511.17	縣市綜合發展計畫	內政	0560	地政史料 地政事務
內政	0512.10	縣政建設改進實施方案			全國地政會議
內政	0518	台灣省寺廟教堂調查表	內政	0560.01	土地政策與土地開發

內政	0560.02	二五減租辦法	教育	0971.42	名勝古蹟整建維護
內政	0561.32	戰後十年完成全國五萬分之一地圖計畫	經濟	1100.03	台灣省經濟建設計畫 台灣省十四項重要建設計畫 陪都行都建設 第一期經濟建設原則
內政	0561.30	省縣地圖			
內政	0562.40	土地徵收			
內政	0563	台灣土地調查事業概要	經濟	1100.30	蘭陽地區綜合發展計畫 首都市區計畫圖與江蘇省市劃界
內政	0563.20	台灣省地籍重測			
內政	0563.30	土地登記處理 土地登記公告			
內政	0563.60	土地發還 土地交換	經濟	1100.40	蘭陽地區綜合發展規劃報告
內政	0563.63	公地租用 公地撥用 公地標售	經濟	1102	接收日產監理報告
內政	0566	台灣省土地重劃	經濟	1104.30	山坡地保護與開發
內政	0570.01	建築設計	經濟	1110.02	台灣省農村建設
內政	0571	台灣省石門都市計畫 都市計畫 首都要塞及新闢地域整理設計	經濟	1110.3	荒地墾殖實施大綱
			經濟	1162	河川整治
			經濟	1163.10	曾文水庫工程
內政	0571.70	市容整頓與建設	經濟	1163.21	石門水庫
內政	0572	國民政府公共設施房舍闢建工程	交通	1200.10	台灣省交通建設 大眾捷運工程投資開發
內政	0573.30	文官處所屬建築興建合約與藍圖	交通	1222	首都道路系統圖
			交通	1222.31	中山高速公路
內政	0581.30	自然生態與野生動物保育(警察)	交通	1233.11	中正國際機場
			交通	1292	台灣觀光區開發建設
內政	0582.40	台灣省環境保護(警察)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 <http://weba.drnh.gov.tw/front/simpleSearch.jsp>

3. 行政院施政分類架構及索引典

行政院依據行政檔案之應用需求建構施政分類架構，都市及建築相關檔案主要在第8類交通與建設，然而部分都市發展類詞彙散佈於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環境資源類等。表7是第8類營建類，主要以營建署主管事務為分類依據，部分分類非以事務性質，如都會公園以地區名，可見都市類檔案必須結合空間之特質。

表7 行政院施政分類架構與索引典營建類目之編號與名稱

編號	類目名稱	編號	類目名稱
860	營建	862Z	其他
861	區域計畫	863	新市鎮開發
8611	國土計畫及區域計畫	8631	新市鎮開發條例相關法規研修
8612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	8632	新市鎮開發基金
8613	海岸管理	8633	淡海及高雄新市鎮相關計畫
8614	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	8634	淡海及高雄新市鎮用地取得
861Z	其他	8635	淡海及高雄新市鎮公共工程
862	都市計畫	863Z	其他
8621	都市計畫法令政策	864	國民住宅
8622	都市更新法令政策	8641	國民住宅計畫
8623	都市計畫審核	8642	九二一震災住宅重建
8624	城鎮地貌改造計畫	8643	青年購屋
8625	都市社區風貌營造計畫	864Z	其他

865 都會公園	8683 管理服務人
8651 高雄都會公園	868Z 其他
8652 臺中都會公園	869 道路及管線工程
8653 臺南都會公園	8691 市區道路
865Z 其他	8692 共同管道
866 建築管理	8693 下水道
8661 建築許可	869Z 其他
8662 施工管理	86A 綠建築
8663 使用管理	86A1 綠建築標章
866Z 其他	86A2 綠建材標章
867 營造業管理	86AZ 其他
8671 營造業專業工程人員訓練	86B 建築研究
8672 營造業監督及管理	86B1 古蹟暨歷史建築保存修復
8673 營造業輔導及獎勵等	86B2 建築防火安全
867Z 其他	86B3 都市及建築防災
868 公寓大廈管理	86B4 建築物地震防災
8681 住戶之權利義務	86B5 創新營建材料
8682 管理組織	86B6 營建業自動化及電子化

註：8612 參見 E5322 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經濟建設/空間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土地使用政策/土地使用變更審議；
 862 參見 E5336 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經濟建設/空間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住宅及建築政策/都市開發建設；
 8621 參見 CI45 環境資源類/全國國土計畫/區域規劃/城鄉發展地區(含都市計畫)規劃；
 8622 參見 E5334 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經濟建設/空間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住宅及建築政策/都市再開發；
 8623 參見 CI45 環境資源類/全國國土計畫/區域規劃/城鄉發展地區(含都市計畫)規劃；
 8625 參見 E5337 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經濟建設/空間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住宅及建築政策/建築與環境共生；
 863 參見 E5335 國家發展及科技類/經濟建設/空間策略規劃及經營管理/住宅及建築政策/新市鎮建設與開發。

4. 營建署之檔案分類

營建署為台灣最早成立的主管主要建設業務之中央機關，歷年重大都市建設業務均與其有很大關聯，從而累積眾多都市建設檔案，藉由探索其檔案類別、內涵及數量，了解其業務偏向重點，了解檔案數量分布。營建署檔案分為類、綱、目、節。營建署之檔案分類以「目」為主要檔案歸類方式，但部分目因應業務需求繁多且更細分至「節」。營建署 1949 年-2006 年總案卷數的分布，其中超過一萬卷的有 10 個目節，超過五千未達一萬卷的有 16 個目節，超過三千未達五千的有 31 個目節，超過一千未達三千卷的有 98 個目節，超過五百未達一千卷的有 100 個目節。在分類編目總計 1226 個目或節中，只有約 200 個目節佔絕大多數的檔案案卷，因此相關行政業務均集中於該 200 個目節，雖有部分為例行業務，但也有部分可顯示當時之施政重點。

由總案卷數過一萬卷之目或節之名稱如表 8。可知主要為工程類，其中部分為一般業務，如國宅管理維護；但也有當時之施政重點，如九二一地震專案、二高後續交流道連絡道改善系統、新故鄉社區營造補助、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等。另外國宅貸款「業務綱」中呆帳及逾期欠繳事項及南區工程類「工程綱」中高雄地區工程案卷數中，可能與社會經濟情勢發展相關，也與政府是否著重南北平衡相關。至於都市計畫類，則以都市計畫審議中都市計畫案擬定核定為重點達 7273 卷；綜合計畫類則以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綱之開發計畫審議為重點達 6943 卷。因此在中央機關都市建設檔案仍以對相關都市計畫之審核為重點。

表8 營建署檔案排名前十名之分類節目表

類	綱	目	節	保存 年限	2006 年	2005 年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總案 件數
中區 工程類	工務	九二一地 震專案		永久	78		608		43739	44425
中區 工程類	工務	二高後續 交流道連 絡道改善 系統		15	12	594		155	28328	29089
管理類	國宅管 理	國宅管理 維護	管理維護 經費業務 督導	10	118	222	6875	7759	8320	23294
中區 工程類	工務	綜合業務		10	316	4242		7827	2641	15026
道路 工程類	道路交 通規劃 管理	交通工程 與運輸規 劃		永久	72	152	4671	4693	5076	14664
都市 計畫類	創造台 灣城鄉 風貌	新故鄉社 區營造補 助		永久	256	1094	2043		10136	13529
中區 工程類	工務	污水下水 道設計 畫		15	8	558	4980	3417	3911	12874
中區 工程類	工務	代辦土木 工程		15		6	199	3295	9291	12791
財務類	國宅貸 款業務	呆帳及逾 期欠繳事 項		10	5	24	5171	3835	2244	11279
南區 工程類	工務	高雄地區 工程		15	536	1663	3979	1284	2657	10119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自營建署檔案單位資料

因此，針對國家檔案鑑定，一般行政機關檔案均依業務職能設定，其檔案分類架構應考量來源原則及原始順序原則。然隨時代演替，機關職能產生變化，不同政體如台灣總督府、國民政府、行政院索引典、營建署之檔案分類系統均有不同，都市與建設或獨立一門或併入交通、內政門，脈落龐雜且對於檔案研究相當不便。如何在歷史分析及著重檔案使用者不同需求下，建立檔案主題分類架構及鑑定策略，是相當重要之課題。

四、都市建設重要事件記略與 國家檔案主題詞彙選取原則

本研究依宏觀鑑定理論，著重社會國情歧異而有不同檔案功能需求與檔案管理及利用發展，而台灣之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將在整合既有機關檔案資源與促發國家檔案利用理念下，採取層面索引典概念，參照英國案例著重歷史發展與應用，紐西蘭案例著重檔案關聯與整合，中國案例著重營建專案生命週期

管理，以及台灣不同檔案管理系統之脈絡牽連，研究先確立1949-2000年間都市建設之重要事件紀略以確立檔案主題分類架構之範疇，後續擬訂主題詞彙選取原則，著重抽取概念與陳現重點，從而建立檔案主題分類架構。

(一)1949-2000年都市建設類檔案重要事件記略

重要事件記略將可協助審視主題範圍及詞彙意義之選取。由於都市建設和社會、經濟、文化的層面息息相關，因時空背景不同，台灣都市建設的發展沿革，可以十年為一期，作分期分階段的敘述重要事件，從而了解每階段都市建設重點與核心概念有所差異。重點事件如下：

1. 台灣光復後(1949年)及民國40年代

台灣光復之初，都市建設主要是將飽受戰火破壞之公共設施進行復建，及審核日據時期發布之都市計畫。都市計畫者的工作，承續舊有的內容，並致力於恢復戰時受到嚴重破壞的道路、自來水，及衛生工程的建設，而都市計畫則偏重個別市鎮之實質規劃。規劃理念較受「都市美化運動」思潮之影響，例如在主要道路交叉口配設圓環(辛晚教，1989)。據張祖璿和倪世槐(1973)的分析，從日據時期至民國49年之前，都市規劃的單元是個別的市鎮，規劃的重點在於市鎮實質設施之設計，很少考慮到社會與經濟的背景。在民國40年以前，台灣地區都市計畫的土地使用特別強調「防空避難」的重要性，民國50年以前仍承續日據時期的管制規定，採負面列舉方式，在都市計畫相關法令中，除了都市計畫實體建設外，重視的是建築管理，和土地重劃的內容(顧儉德、張金鎔、劉永楙、胡兆輝合編，1952)。此階段配合經濟發展，有民國38至42年間的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耕者有其田等措施，使得農業技術獲得改革，而民國42至49年間則透過行政院美援應用委員會的計畫性經濟發展，採取以進口替代工業發展，並在「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的口號下，重視實質建設的發展來支持計畫性經濟的發展，在都市計畫亦著重實質規劃與之配合，此階段政府亦為解決土地問題，相繼制定相關法令，使後來的土地政策、土地管理及規劃設計層面都受到深遠的影響，為台灣土地使用管理制度開啟新頁(呂宗盈、林建元，2002)。

2. 民國50年代

此階段的都市規劃理念是區域計畫取代個別市鎮計畫，規劃重點在鑑定區域發展問題及擬訂發展目標與政策。計畫內容則涉及人口及經濟活動的分布、土地使用模式、自然資源之開發與保育，以及交通運輸系統等。為使區域計畫有效實施，發展中心如新市鎮或現有市鎮擴大，均建議列為優先項目。個別市鎮則在區域計畫指導下加以擬訂或修訂。此外，為配合經濟發展需要，擬訂和實施工業區開發計畫，鼓勵工廠在工業區內設廠(張祖璿、倪世槐，1973)。此

期間雖有都市及區域計畫之公布實施，但經濟發展引起整個社會結構及都市生活環境的改變，在民國50年代後期已開始顯現。此時的都市計畫可說仍以實質建設為主體。台灣地區在都市計畫理念、規劃作業方式、政策法令之訂定、計畫之擬定審議程序，以及其他與都市發展相關之土地政策、住宅、交通、公共設施等課題之研究等方面，均有較廣泛而快速之演變。

3. 民國60年代

民國60年代初期以來，台灣在國際政治舞台上遭受到一連串的打擊。民國62年與68年，兩次石油危機分別造成世界性經濟衰退，台灣經濟亦不能倖免。發展技術密集的精密工業成了當時唯一的出路。民國60年代初期，十項建設漸漸展開。政府企圖以國家力量來從事社會基本建設，大規模地投資能源和交通建設，並協助其他產業的生產，使台灣能早日躋身於已開發國家之林（彭懷恩，1980）。民國61年為保護國家特有之自然風景、野生動物及史蹟，制定「國家公園法」，民國65年政府為解決特定族群「住」的問題，制定「國民住宅條例」；在環境保育方面制定「山坡地保育條例」。政府為配合空間結構的改變與繼續開發各區域，乃將原來制定的7個區域調整為北、中、南、東4個區域，使未來的人口、產業、公共設施、土地、水資源、觀光及其他自然資源能在這四個區域內得到更合理的發展。此階段都市計畫的相關法令由於事實的需要而陸續研擬頒布。包括「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都市計畫法台灣省及台北市施行細則」、「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方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台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則」等。

4. 民國70年代

民國70年代推動的12項建設，地方的基層建設以及爾後的14項重大建設，均對區域的平衡發展有直接的助益。至於都市發展的問題，則在綜合開發政策及區域綜合實質發展計畫指導下，積極進行都市細部計畫與既訂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工作（蔡素麗，1985）。台灣地區的都市計畫因長期依附在經濟發展的政策指導下，著重硬體的配合設施之興建，忽視對民眾環境權的確保，使得反抗的浪潮也在解嚴之後湧現。此期間訂定了許多環境保護的法規配合，如何將都市規劃機構與環境主管機構等機關加以統合，為其時規劃組織體系檢討之重點。交通運輸發展與土地使用規劃在規劃作業、發展策略及解決問題手段均相互關聯，然而當時兩部門的規劃師及決策者卻未能達成應有的共識（姜淪生，1986年）。

5. 民國80年代

臺灣社會在民國80年左右邁入所謂「後工業社會」。在這一時期，資訊業和服務業是臺灣經濟奇蹟的兩大功臣。民國80年的「國家建設六年計畫」在於

調整中長期社經失衡，並兼顧短期景氣復甦的需要，而以「提高國民所得」、「厚植產業潛力」、「均衡區域建設」及「提升生活品質」四項政策目標，來達「重建經濟社會秩序，謀求全面平衡發展」的總目標。70年代末期至80年代中期是台灣政黨政治開始運作的蓬勃年代。省政府由地方自治團體轉型為中央政府的派出機關，是為虛省，而台灣首次經歷了政黨輪替。政府於民國82年7月訂定「振興經濟方案－促進民間投資行動計畫」，以「加速產業升級，發展台灣地區成為亞太區域營運中心」為政策目標，藉以提高生產力，全面改善經濟體質。「國土綜合發展計畫法(草案)」，若經政府公布實施後，必將對國土開發與社經建設發展產生重大影響(梁又文，2001)。民國88年9月21日清晨1時47分，台灣南投、臺中縣一帶發生芮氏規模7.3的強烈地震，政府及民眾開始更加重視防震及救災措施，尤其都市防災，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及國家地震中心為此提出許多有關「都市防災」的研究與具體措施。

6. 民國90年代

台灣地區近幾十年來快速的都市發展，忽略生態原則，不當區位規劃，污染自然環境，加上山坡地及海埔地及山林的超限利用，導致許多災害的發生，90年代的都市建設相當重視都市生態的創造，要求生態工法及「綠建築」規章，並規劃以全市水域環境為對象之空間指導計畫，是都市建設中對親水設施的重視。90年代中期都市建設的重點為：(1)配合「國土計畫法」立法，全面推動新世紀國土規劃，依據建設台灣成為「綠色矽島」的政策目標，落實國土之「永續發展」。(2)全面進行台灣地區四處區域計畫之通盤檢討，以健全區域土地保育利用與管理。(3)未來重大計畫規劃分析研究及地方政府之示範性計畫研訂規劃，並持續都市規劃測量，以建立永續之生態都市規劃，促進都市及鄉街之合理發展。

上述重要事件記略陳現台灣從1949年至2000年間都市建設發展之核心理念，與英國檔案分類著重自然土地資源管理；都市計畫、工務執行與產業開發、研究；古蹟保存與文化相較下，台灣在經濟開發下迅速帶動都市空間之巨大變革，後續針對開發行為對環境之影響及災變，進行空間改造，因此檔案涵蓋之範圍雖可類同，但陳現重點層面與分類細節將有所差距。而紐西蘭工務、土地、保存、地方政府之檔案分類範圍以工程、土地利用與資源登錄管理並結合機關檔案管理為主，分類清楚但檔案涵蓋範圍不足以說明台灣處於社會快速變革條件下，所面臨多向度相關的檔案內涵與使用需求。中國大陸則以統一分類，檔案涵蓋理念以紀錄城市建設專案管理，及附屬雜類如縣鎮、聲像等，著重憑證價值。本研究認為台灣之都市建設國家檔案分類架構範圍，除應涵蓋城市建設基本資料如規劃勘測，針對臺灣之歷史發展，尚須涵蓋公共及私部門建

設紀錄，以及文化古蹟、環境保護及巨大災變等等攸關台灣都市空間發展的檔案。

(二)主題詞彙選取原則

本研究依照層面索引典概念，利用索引典的層級結構可協助使用者擴大或縮小檢索主題之詞彙範圍，同時主題詞彙是此知識領域的標準用語。因此在選取主題詞彙時，著重知識範圍架構的合理呈現、具有代表性之概念詞彙，以及檔案內容分割之適當性。原則如下：

1. 檔案範圍與層面主題軸向與分支呈列之關聯

(1)主題分類清晰原則

都市建設檔案的範圍包括都市規劃、國土規劃、用地勘查、都市測繪、都市規劃建設管理、公共設施建設管理、交通運輸管理、建築及文化古蹟、住宅政策與管理、景園建築與敷地、環境保護、資源開發保育、都市安全防災、建築管理等各類主題。對於都市建設檔案主題詞彙，應著重主題判別歸屬，針對主題之核心意旨以判別詞彙涵蓋範圍，避免牽涉廣泛，使得主題佚失。

(2)歷史發展主軸優先原則

都市建設具有「計畫指導開發作業」之特性，因此每個階段皆因當時社會經濟狀況及政府組織特色，而有特定的、主導的都市建設理論，例如「新市鎮」、「都市更新」等思潮，這些都市建設理論依據台灣當時社經發展，逐步提出改進前一理論之缺失，並配合發展逐步融入都市歷史發展的主軸。因此主題詞彙審選，應考慮歷史發展主軸脈絡。

2. 檔案系列單元與特定代表重點呈現

(1)規劃設計創作作者原則

都市建設除了制度訂定及政策實施管理，尚有特定人物針對該都市特質，所進行的計畫創造。在台灣，除孟松等人之「都市建設及住宅計畫小組」，尚有多位營建司(署)、建設廳、住都局、各地方工務局、建設局、學者專家、建築師等人，或以集體合作，或以個人創作方式，對台灣都市建設及建築風貌均有深遠之影響，因此得甄選具有代表型及相關思維之特殊人物。

(2)典型方案代表性原則

都市建設是以實質具體建設城鄉空間為最終之成果，每個都市建築空間均有一定的特色—「自明性」、「典型性」。相對於台灣歷經日本統治、國民政府接收、地方發展等，以及「地域特色」如城鄉新風貌、台北大都會成長等現象逐漸展現。如何選取不同方案之「典型」以及「代表性」是重點之一。

(3)台灣特質展現原則

都市建設檔案雖以計畫為發展之主軸，然而計畫之實行一定受到台灣的資源及技術限制而進行調整，因此檔案應陳現台灣特質及影響。例如，由於都市建設開發會影響地球環境，造成的破壞及環境保護議題，台灣都市發展在環境資源保護及相關科技發展下，各政經團體所作回應、紀錄檔案內涵，相關內容如土石流監測、國家公園保育解說、綠建築指標及節能建築等均為重點。

3. 檔案來源及內在順序之影響

(1) 國家、機關與個人檔案區別原則

國家、機關、個人檔案均有不同的來源及保存方式，現行機關檔案中尚可區分為建設行政管理及公共工程檔案，雖有較完整之保存，但仍欠缺整理。私人檔案如建設公司、建築師規劃設計競圖等內部作業之檔案，為私人財產，受限於個人事業成長限制，往往經年散失未為保存。對於檔案保存狀況，及徵集容易性及應用方便性、內容之真偽與原始性等，分別針對檔案產生者之特質與限制來考量主題詞彙。

(2) 營建專案流程與分階段原則

都市建設檔案從規劃、設計、施工、使用、評估研究等連續且個別形成階段的作業，逐漸積累而成。要進行都市建設的檔案審選，須要針對各階段之檔案特質，以及各階段間彼此連續，從而評估不同檔案所包含的「資訊連貫程度」、「資訊承續面向」，主題詞彙應反映在各階段所記載之內涵差異，以及前後之關聯。

五、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主題分類架構建議

針對上述都市建設重要事件記略及主題分類詞彙選取原則，台灣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之主題分類架構建議分 11 大類，如表 9：

(一) 國土計畫類

著眼於主管部門審核有關綜合計畫擬定、施行、基礎設施管理與資訊；及國土建設中重大政策、方案及施行計畫。

(二) 都市勘測類

分為地政及用地，地政主要為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而用地為對各類都市建設及工程使用地取得情況及權利。

(三) 都市規劃類

都市規劃檔案之來源為主要計畫與細部計畫，可區分為都市計画法規、計畫審議變更、都計資訊。實質內涵有各類計畫擬定過程中之資料，如中央法

規、地方自治條例報核、都市計畫審議、都市計畫變更申請、創造台灣城鄉風貌、都市計畫資訊系統等。

(四)都市建設管理類

都市發展與建設管理之檔案分為新市鎮建設、都市設計、都市更新、營建產業管理等。有關「實質建設」管理，如各項實質建設牽涉法規訂定、計畫執行考核、開發基金、作業管理、權利變換等；及「都建專業」貢獻及管理，包括投入都市建設專業之各種政府及民間專業團體管理，可依專案階段而區分為建築產業、規劃設計營造業、服務專業等。

(五)公共設施類

都市計畫法第42條說明都市計畫地區範圍內，分別設置不同公共設施用地。鑑於公共設施之使用狀況可分為動態與外部聯繫（如交通運輸），及靜態與內部使用（建築服務），兩類設施有很大差別，因此分成兩類，而將靜態使用之公共設施，針對公共建築、公共工程、觀光遊憩與公園等納入本類。

(六)交通運輸工程類

交通運輸工程類以動態及外部聯繫類之公共設施類為主，分為交通規劃建設與交通工程管理。除一般公共工程規劃、建設、管理，並包括民間參與建設、工程養護。

(七)住宅類

台灣人口在過去六十多年內由快速成長到逐漸趨緩，所造成的住宅問題也配合社經變化，逐漸轉變從國宅興建、貸款融資、軍眷村改建、到受災戶安置，因此國民住宅包括國民住宅計畫與管理、專案資金撥補；專案住宅包括軍眷合建及代辦工程、受災戶遷居安置。

(八)文化古蹟資產

文化古蹟資產之運用及維護，著重資產評估、資產計畫、資產維修與資產補助。主要著眼於設定古蹟審查登錄、發掘資格條件、古蹟管理維護修復再利用、資產獎勵補助等。

(九)環境保護類

分成環境保育政策及環境保護實施，包括環境影響評估法規、環境白皮書、環境保護計畫與環境監測及資訊。內含環評作業準則、企業責任、自然保留區計畫、空氣品質保護、噪音管制等。

(十)都市防災類

災害發生時，可分防災規劃與災害防救。包括防災計畫、防災資訊、災害搶救與緊急應變、建築防災評估、都市公共安全，內含都市火災防災規劃、都市河道水系圖、危險建築物鑑定組訓、建築防火能力評估、都市防洪措施及法規等。

(十一)建築管理

建築管理主要分為依建築管理審議及建築管理考核。包括建築執照管理、建築技術規則、審議及認可、設計管理、施工管理、使用管理、公共安全及室內裝修、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等。

表9 台灣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分類表

類	綱	目	內容
國土計畫類	綜合計畫	國土計畫	國土計畫擬訂，國土計畫施行、國土資訊監測
		區域計畫	區域計畫擬訂，區域開發檢討
		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	開發計畫審議，開發計畫管理資訊系統
		海岸管理	海埔地開發審議，海岸管理資訊系統
	國土建設	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	棄土方案，營建棄填土資訊系統
		離島建設	離島開發審議，離島建設基金
		地方自治法案	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永續促進就業，補助地方政府計畫，中央與地方協調會報
		大型工程開發	國家重大推動方案，高速鐵路場站地區，特定貢獻人物
		國土復育業務	震災復育，國家賠償
		禁限建	禁限建公告，公告實施
資訊管理	資訊發展計畫與推動，系統開發維護		
都市勘測類	地政	市地重劃	地區選定，公告禁止事項，計畫擬訂、核定，公告通知，測量、調查，地價查估，計算負擔，分配設計，拆遷補償，工程施工，地籍整理，交接清償，財務結算
		區段徵收	抵價地分配，公共設施用地無償登記，公營事業機構用地，國民住宅用地方案，土地讓售需地，標售、標租，抵價地抵付補償地價
	用地	國宅用地取得與管理	國宅用地取得，地價款與救濟金，國宅用地管理，興建國民住宅土地審查
		交通運輸工程用地取得	東西向快速公路用地，生活圈道路用地，污水下水道工程用地
		公共設施用地取得	保留地取得，保留地委員會，用地建設管理
稅捐規費及計價處分	基本圖籍資料匯整，調查買賣收益實例，繪製地價區段草圖，區段地價調整，估價，劃分或修正地價區段，估計區段地價，計算宗地單位地價		
都市規劃類	都市計畫法規	中央法規	都市計畫法台灣省施行細則，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方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臨時建築使用辦法，都市計畫分區發展優先次序劃定原則，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實施辦法
		地方自治條例報核	地方自治條例報核，都市計畫自治條例，都市更新自治條例

計畫審議變更	都市計畫審議	都市計畫案擬定核定，都市計畫報部備查，都市計畫禁建案，公民或團體意見，細部計畫審議，都委會專案小組，特定貢獻人物
	都市計畫變更申請	個案變更申請，逕為變更申請
	創造台灣城鄉風貌	城鄉景觀計畫，城鎮地貌改造補助，新故鄉社區營造補助，社區總體營造計畫，社區規劃，魅力城鄉大獎，歷史文化風貌計畫
都計資訊	都市計畫資訊系統	區域範圍，自然環境，發展歷史，區域機能，人口及經濟成長，土地使用預測，運輸需要預測，資源開發預測，自然資源開發及保育，土地分區使用計畫，土地分區管制施行
都市建設管理類	新市鎮開發法規	新市鎮開發條例，新市鎮開發條例施行細則
	新市鎮開發計畫與管考	開發執行計畫，財務計畫，新市鎮開發建設進度管制與考核，中長程施政列管作業計畫，年度施政列管作業計畫，院列管作業管考及考評，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進度管考，新市鎮產業發展，新市鎮建設財產管理
	新市鎮開發基金	新市鎮開發基金計畫收支、保管及運用，貸款案，污水下水道建設經費補助，自來水管線工程經費分攤，管理委員會
	新市鎮公共建設	投資建設，公共設施建設計畫，捷運、聯外道路建設計畫，聯外管線設施建設計畫
	新市鎮都市計畫	計畫變更案，樁位協調執行，計畫範圍界樁疑義處理，區段徵收協調處理，工程施工協調處理，開發及管制協調處理
	新市鎮用地取得	區段徵收作業，區段徵收拆遷補償，公有土地處理，既有社區及廟宇處理，抵價地分配作業，抵價地點作業，軍事營區遷建，住宅安置，未開發土地登記
	新市鎮公共工程	工程規劃與招標，施工管理及監造，工程變更，工期展延，計價、驗收及結(決)算，整體開發環境管理監測
都市設計	都市設計法規	都市設計審查案件，審查小組委員，特定人物，都市設計協調處理
	停車獎勵管理業務	停車場設置開發之規劃，管制公有路外停車場興建，停車場用地之徵收撥用，地上(下)物之拆遷補償，臨時停車場設置，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停車場工程設計、施工、驗收，生態交通，電子收費系統之規劃、施工、驗收
	都市設計審議作業及程序	計畫範圍與年期，計畫人口及密度，土地使用計畫，交通系統計畫等審議
都市更新	都市更新自治法規	都市更新條例，景觀法，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都市更新建築容積獎勵辦法，都市更新審議委員會組織準則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	土地取得，建物取得，他項權力或資金取得，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權力資金比例，分配更新後土地或權利金
	都市更新獎助	整體開發，合併開發，增加建物價值，容積獎勵，稅捐減免
	都市更新作業及程序	推動都市更新業務，都市更新中長程示範計畫，特定貢獻人物

營建產業管理	建築產業管理	建築經理公司輔導管理，識別標誌核發，消費者保護方案，優良從業者評選
	規劃設計營造專業管理	傑出建築師，傑出都市計畫技師，建築技術審議委員會，建築師開業登記管理，建築師證書之核發，建築師教育考用，建築師公會會務，建築師開業登記，建築師懲戒覆審委員會，結構與設備技師簽證，簽證規則及執業範圍，簽證項目，技師簽證登記，優良營造業，營造業及土木包工業登記，加強營造業管理方案，營造業評鑑，優良營造業複評，營造業公會，投資抵減，提昇國際競爭力方案，公寓大廈管理維護業，優良室內裝修業，室內裝修業登記，技術人員登記，技術人員培訓
	服務業專案管理	WTO及APEC配合事項，全國服務業綱領
公共設施類	公共建築	保留地取得，保留地遺漏徵收，保留地委員會，用地建設管理，既成道路取得
	多目標使用建築	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方案
	公共建築及機關	學校建築，醫院工程
	公共工程	營建技術計畫，計畫審定，採購法規
觀光遊憩與公園	公用事業	公用事業建築
	工程施作採購	採購法規，小額採購，公告金額以下採購，公告金額以上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採購，特殊或巨額採購，採購稽核與績效，施工(履約)，施工作業處理程序，訴訟仲裁調解案件，工程契約範本，施工督導及審核，工程安全，損害賠償，工程竣工圖，繪製成果繳交，保管及借用，運供與驗收，領發調撥抽樣與檢驗，退(剩)料讓售廢料，材料決算與計價審核，驗收文件報核備查
	綠地政策	公園綠地建設，天然災害及緊急災難評估
	企劃與經營	國家公園法及相關法規，國家公園計畫，國家公園事業經營，國家公園建設計畫，溫泉經營相關事務，國土復育業務，國家公園統計，都會公園管考，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國家公園基金，警察隊業務聯繫
	觀光遊憩與觀光推廣	生態旅遊，觀光遊憩，觀光推廣，民宿管理，公共安全督導，遊客統計調查，國民休閒方案
	保育研究	採集證核發，棲地維護，保育研究資料庫，保育專案
	解說教育	環境教育，解說服務，展覽宣導活動，志工管理，替代役管理，解說人員訓練
	工程設施建設	國家公園規劃設計規範，工程規劃設計及預算書圖，工程設計審議，工程合約，施工管理，生態工法推動計畫，水土保持業務，環境景觀輔導團，國家公園工程管考
	觀光設施協調維護	環境影響評估，環境白皮書，觀光設施建設協調
	觀光地區區評鑑及審核	國家公園，都會公園辦理環保稽查、檢驗，集水區保育，野生動植物保育，巡山護管、救傷與養護，自然生態與人文資源保育，遊客中心、管理站與遊憩據點解說諮詢服務
	專業導覽人員資格管理	協助維護資源，遊客安全及巡邏，協助遊客違規勸導，協助植栽、種植維護，協助硬體設施維護，協助遊客諮詢，一般性遊客服務，協助民眾借用場地之事項，協助植物園遊客人數及使用調查
交通運輸工程類	交通規劃建設	交通工程與運輸規劃，道路交通規劃管理，道路工程設計管理系統
	道路	道路建設，道路工程管理，道路工程執行，材料試驗業務，天然災害審查，道路管理，道路協會，管線管理，市區道路管理監督執行
	共同管道與下水道	共同管道規劃設計，共同管道建設管理，共同管道基金委員會，專用下水道管理，下水道規劃與實施計畫，雨污水下水道施作與營運管理

交通 工程 管理	交通工程與運輸規劃	大眾捷運路線場站，快速道路，工程受益費
	橋隧工程管理	橋隧工程管理，橋梁維修檢測及補強，橋梁技術研發推廣
	民間參與公共工程建設	代辦工程，民間建設污水下水道
	工程養護	土木工程工務，水利工程工務，雨水下水道工程工務，路權管理，養護工程計畫施行
住宅 類	國民住宅計畫及管理	國宅綜合計畫，年度國宅計畫，用地勘選，國宅租售及產權登記，國宅管理維護，政府直接興建國宅，獎勵投資興建國宅，貸款人民自建國宅，輔助人民自購國宅，購租國宅違約查處
	專案資金撥補	營建建設基金管理，國宅各類預算核備，國宅貸款業務，縣市辦理國宅業務，輔購住宅貸款補貼息，縣市國宅計價，縣市獎投國宅計價，優惠購屋專案貸款，青年購屋低利貸款，災害救助專案貸款
	軍眷合建及代辦工程	軍眷合建及代辦工程，委託集中興建住宅，基地會勘選定，工程爭議修繕及處理
	受災戶遷居安置	重大安置計畫，九二一震災住宅專案，新社區開發，安置土石流遷村戶，震災國宅，一般及平價住宅融資，臨時住宅
文化古蹟 資產類	文化古蹟資產評估	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審議委員會，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古蹟指定及廢止審查，遺址審議委員會，自然地景審議委員會
	文化古蹟資產計畫	文化景觀登錄及廢止審查，遺址發掘資格條件審查
	文化古蹟資產維修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傳習及人才養成補助，古蹟管理維護，古蹟修復及再利用，古蹟及歷史建築重大災害應變處理
	文化古蹟資產補助	文化資產獎勵補助，古蹟保存獎勵，自然地景保存獎勵
環境 保護 類	環境影響評估法規	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環境影響評估範圍認定標準，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政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辦法，政府政策評估說明書作業規範
	環境白皮書	收費/稅，押金退費制度，財稅誘因，企業責任，公共投資，環保標章，綠色消費
	環境保護計畫	自然保留區計畫，國有林自然保護區計畫，海岸保護區計畫，野生動物保護區計畫，國家公園保育區計畫
	環境監測及資訊	空氣品質保護，噪音管制，水質保護，廢棄物管理，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土石流監測
都市 防災 類	防災計畫	避難據點（避難空間與場所），防救災道路（救援道路系統規劃），醫療救護（醫療據點），物資運送與發放，消防救援據點，警察指揮（治安）據點防洪防災規劃，震災防救，都市火災防災規劃
	防災資訊	都市河道水系圖，防洪工程設施分佈圖，防洪設施工程資訊，城市防洪歷史資訊，都市消防資訊系統，都市防空
	災害搶救與緊急應變	工程重機械編管及運用，危險建築物鑑定組訓
災害 防救	建築防災評估	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建築物防火能力評估
	都市公共安全	都市防火措施及法規，都市防震措施及法規，都市防洪措施及法規

建築管理類	建築執照管理	建築法修訂及解釋，基地條件，道路寬度與建築物高度關係，道路及現有巷道指定建築線，退縮或退讓建築，永久性空地，核定地方法規，指定主管建築機關，違章建築管理督導考核
	建築技術規則	總則編，設計施工編，設備編，構造編
	審議及認可	綠建築指標，節能建築，特種建築物，建築標準圖樣，性能設計計畫書，綜合檢討報告書，防火避難評定機構，性能規格評定機構，性能規格試驗機構，營造業評鑑機構，建築防火材料，避雷針及其他材料設備，預鑄式污水處理設施，
建築管理考核	設計管理	工程前置作業，委託代辦協議書，業務協商，建築工程委外採購，建築工程業務管理，工程變更設計書圖，鑽探報告書，結構計算書，測量成果報告書
	施工管理	施工損鄰，糾紛案件，營建廢棄物及再生資源管理，高氣離子混凝土管理，高輻射鋼筋管理
	使用管理	使用執照核發及變更，使用執照核發事宜，變更使用執照事宜，法定空地分割，身心障礙使用設施改善，接水電及合法房屋認定，拆除合法房屋就地整建，違章建築管理督導考核
	公共安全與室內裝修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機構認可，檢查人員認可，人員講習訓練，山坡地住宅社區安全及檢查，公共安全業務，原有合法及舊有建築物改善，機械遊樂設施，昇降設備管理，機械停車設備管理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公寓大廈管理制度，管理服務公司許可，管理服務人員認可，管理服務人員訓練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六、結論與建議

為了統整來自不同機構的相關檔案，建置一個較周延且全面的都市建設類檔案主題分類架構，是有必要的。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鑑定及徵集所面臨主要問題，為研判檔案未來可能之使用，並依使用需求從大量的相關檔案中鑑定出有價值的檔案，從而徵集，並開放閱覽檔案於適合之場所。歷來檔案之使用需求以政策發展稽憑、學術研究、民眾權益保障等為主，要鑑定檔案提供使用，尚必須依據歷年事件記錄及重要大事，擬定鑑定主題 (Subject) 及策略 (Policy)，配合永久保存之機關檔案的實質內涵，進行實質的檔案檢選，而擬定檔案主題分類架構僅為最基礎之研究架構及工作。因應不同的國情與社會，世界各國對於國家檔案之應用與管理，均有不同理念及實際運作方式。本研究以英、紐、中國大陸為研究案例，擷取合用的類例，重新予以歸納整理，鑄鑄出一個新的體系；英國檔案事業歷史悠久，因應政府累次變革，所累積的檔案龐雜數量可觀，且人民著重歷史系譜及檔案研究之社會風情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分類以機關全宗及歷史時間軸分段之方式為基準；紐西蘭政府施政則著重行政管理，以關聯式電腦資料庫之理念，整理歷史包袱不大之國家檔案，並溯及政府運作中公文書之鑑定銷毀作業，而構建完整之政府檔案管理體系；中國大陸因應近年都市建設之快速發展，累積大量文書，在政績防弊及科學研

究理念下，於原有檔案體系中單獨分設都市建設類檔案，並集中至各地區之城市建設檔案館以供運用，提供文書及檔案混合管理運用模式。本研究參酌文獻及案例分析，針對過去檔案保存與未來社會趨勢與應用協調出檔案主題分類架構建置的方向。

(一)結論

1. 都市建設類檔案之範圍：參照英國著重生態保育與國土資源應用、古蹟保存，對於台灣檔案範圍與類別設定，以涵蓋包括「土地資源利用與計畫」、「工務建設與產業」、「古蹟保存與文化」，以因應都市建設從對土地資源的利用，涵蓋資源保育及污染防治，實際開發到建設、後續古蹟維護均有關聯，依台灣政情制度，以及使用方式、對象、使用價值研判來整合檔案之應用。

2. 都市建設檔案主題詞彙選取原則：建議分為主題分類清晰原則；歷史發展主軸優先原則；規劃設計創作作者原則；典型方案代表性原則；台灣特質展現原則；國家、機關與個人檔案區別原則；營建專案流程與分階段原則。

3. 都市建設類檔案之主題分類架構：台灣之都市建設類國家檔案之分類架構建議分 11 大類：國土計畫類；都市勘測類；都市規劃類；都市建設管理類；公共設施類；交通運輸工程類；住宅類；文化古蹟資產類；環境保護類；都市防災類；建築管理類。因應中央與地方政府行政業務之異同與涵蓋檔案之整合課題，採用層面索引典方式，以清楚界定都市建設類檔案之分類子領域。

(二)建議

本主題分類架構為專家依照對於該學門知識的了解，針對層級加以分類。然一般人傾向用字辭的形式查詢而應用檔案，因此未來如何結合使用者需求，進而促使都市建設類檔案之分類架構，因應國家檔案實際徵收而累積眾多國家檔案後，基於讀者導向而針對讀者應用檔案內涵與相關關鍵詞分析，來進行「分類檢索」相關研究。可行方向為 Pepper (2000) 指出主題圖 (Topic Maps) 利用主題、頻率、關聯建立層面索引典。另外各機構所用的檔案分類系統可能不同，國家檔案機關在徵集歸檔時可使用此新建系統，但各機構可能未必配合，所以應考慮不同系統間的詞彙或類號對照問題。在轉換的過程中，需要交叉 (crosswalk) 或對照規劃 (mapping scheme)，讓各機關的分類系統與此新系統可對照連結，均仍待未來應用研究。

誌 謝

本文為 2006 年研考會檔案管理局補助研究案「都市建設檔案徵集與管理之規劃」之延伸研究。感謝國立台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藍文欽助理教授協助及修正意見。

參考文獻

- 王傳宇(1993)。城市建設檔案中國大百科全書：圖書館學，情報學，檔案學。台北市：錦繡。
- 任雅萍(2003)。關於城市勘測檔案分類體系和分類方法的探討。城市勘測，1，u002-u004。
- 行政院(2008)。施政分類及索引典。上網日期：2010年6月3日，檢自：<http://cake.ey.gov.tw/cakeIndex/tree.jsp>
- 辛晚教(1989)。各國地域性計畫體制。台北市：內政部營建署暨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
- 吳美美(2003)。檔案索引典探討。檔案季刊，2(1)，24-36。
- 林雯瑤(2006)。層面分類的概念與應用。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42(2)，153-171。
- 姜渝生(1986)。台灣地區運輸規劃的檢討與展望。在國土規劃的挑戰(頁135-152)。台北市：國家政策研究資料中心。
- 陳文添(2004)。淺釋軍政時期「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文書管理。檔案季刊，3(2)，14-25。
- 陳慧嫻(2005)。城市建設檔案管理體系建制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系，台北市。
- 呂宗盈、林建元(2002)。由制度面探討台灣土地使用管理制度變遷之研究。建築與規劃學報，3(2)，136-158。
- 梁又文(2001)。從國家發展觀點論台灣地區國土環境之變遷與展望。在中華民國住宅學會編，中華民國住宅學會第十屆年會暨學術論文研討會(頁141-155)。台北市：編者。
- 黃邦欣(1999)。淡新檔案行政篇索引典建構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台北市。
- 張玉華(2003)。從檔案整理原則談國家檔案之分類。檔案季刊，2(1)，44-56。
- 張郁蔚(2006)。檔案目錄使用研究議題之探析。檔案季刊，5(3)，45-64。
- 張祖璿、倪世槐(1973)。都市計畫。工程，46(10)，80。
- 薛理桂(2005)。宏觀檔案鑑定模式在我國應用之探討。檔案季刊，4(1)，31-46。
- 彭懷恩(1980)。中華民國現代化的過程與問題。在中國現代化的歷程(頁265-278)。台北市：時報出版。
- 劉巨普(1994)。城建檔案管理的理論與實踐。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
- 劉紅閣、鄭麗萍、張少方(2005)。本體論的研究和應用現況。信息技術快報，3(1)，1-12。
- 蔡素麗(1985)。台灣都市與區域發展。台灣經濟，106，53。
- 蕭全政(1992)。國家建設六年計畫的政治經濟意義。理論與政策，7(1)，77-78。
- 簡筌簧(1993)。國史館檔案管理簡介。檔案與微縮，31，25-32。
- 顧儉德、張金鎔、劉永楙、胡兆輝編(1952)。台灣省都市計畫法規。台北市：台灣都市計畫。
- Aitchison, J., Gilchrist, A., & Bawden, D. (1997). *Thesaurus construction and use* (3rd ed.). London: Aslib.
- Bradsher, J. G. (1990). *Managing archives and archival institutions*. London: Mansell.

- Bellardo, L. J., & Bellardo, L. L. (1992). *A Glossary for archivists, manuscript curators, and records managers*. Chicago: 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
- Brothman, B. (1991). Orders of value: Probing the theoretical terms of archival practice. *Archivaria* 32, 78-100.
- Cook, T. (2004). Macro-appraisal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Documenting governance rather than government. *Journal of the Society of Archivists*, 25(1), 5-18.
- Cunningham, Adrian. (2005). *Some functions are more equal than others: The National Archives' macro-appraisal project*. Retrieved May 28, 2010, from <http://www.arkivrad.no/foredrag/2007/cunninghamjul05.pdf>
- Foster, J. (1997). *Subject indexing survey and analysis- A report for JISC: NFF archives sub-committee*. Retrieved from January 15, 2003, from <http://www.kcl.ac.uk/projects/srch/reports/subindex.htm>
- Giess, M. D., Wild, P. J., & McMahon, C. A. (2008). The generation of faceted classification schemes for use in the organisation of engineering design documen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28, 370-390.
- Haynes, K. J. M. (1999). What's in a name: Traditional and emerging methods for subject analysis, design and creation of a thesaurus for archival moving image materials in the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center of the University of Oklahoma. In *AMIA annual conference, November 1-6, 1999. Montreal, Canada*. Retrieved December 20, 2002, from http://www.amianet.org/04_Annual/04f03_Montreal/04f03e_SubjAnlys.html
-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2005). *ICA study 15 - parliamentary institutions: The criteria for appraising and selecting documents*.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ica.org/en/node/30245>
-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Section on Architectural Records (2000). A guide to the archival care of architectural records 19th-20th centuries. In Maygene Daniels, & David Peccere (Eds.), *Paris, France: ICA*.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ica.org/en/node/30170>
- Library and Archives Canada. (2001). *Appraisal methodology: Macro-appraisal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part A : Concepts and theory*. Retrieved May 26, 2010 from <http://www.collectionscanada.gc.ca/government/disposition/007007-1035-e.html>
- Ngulube, P. (2001). Archival appraisal and the futur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in southern Africa. *South African Historical Journal*, 45(1), 249 -265.
- Pepper, S. (2000). *The TAO of topic maps*.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ontopia.net/topicmaps/materials/tao.html>
- Schellenberg, T. R. (1996). *Modern archives: Principles and techniques*. Chicago: Kansas State Historical Society.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56).
- Sokal, R. R. (1974). Classification: Purposes, principles, progress, prospects. *Science, New Series*, 185(4157), 1115-1123.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of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1949-2000): A Macro-Appraisal Analysis

Lih-Yau Song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Architecture
E-mail: lysong@ntut.edu.tw

Ko-Chiu Wu*

Associate Professor
College of Design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Taipei, Taiwan
E-mail: kochiuwu@ntut.edu.tw

Abstract

'To witnes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nation and create national intelligence assets' is the mission of the National Archives. Using the macro-appraisal, this research explored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of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by examining the archive work of three countries, UK, New Zealand, and Mainland China. In addition, this study revealed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schemes of Taiwan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from 1949 to 2000 by reviewing historical events and using the concept of the saurofacet. The research findings can serve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terms of collection, conversion, and administration as well as the construction of archival information system.

Keywords: *Archival appraisal; Subject analysis; History study; National Archives*

SUMMARY

In order to integrate the archives from different organizations, it is critical to develop a complet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for the urban development. However, the main problems in collecting and appraising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are to assess the possibilities of their future use, to provide easy retrieval from the huge amount of relevant resources, and to make them accessible to the general public. The national archives have been used in policy making, research, and the citizen rights protection, etc. Therefore, the archival subject and policy should be based on the chronicle records of historical events. In addition, for the archival appraisal, it is essential to study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schemes.

* To whom all correspondence should be addressed.

By applying the Micro-appraisal Theory, this research examined the archive work in UK, New Zealand, and Mainland China where the societal dynamics leads to different archival needs, functions and uses. By analyzing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schemes for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urban development in these three countries, this research proposed suggestions to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scheme for the Taiwan national archive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With a long history of the archive work, the UK national archives in urban development are organized based on the public sectors and the historical timeline due to the huge records accumulated by each historical political change and the broad spectrum of public interests. Contrary to UK, the history of the archive work in New Zealand is not long. By focusing on the government administration, the national archives in urban development have a complete governmental archive management system which includes a government records appraisal and disposition program. Comparing to the UK and New Zealand, Mainland China has been experiencing a dramatic urban development just in recent years, which leads to urgent needs for achieving records. Therefore, a specified category is dedicated to the records about the urban development. All the records in this category are managed centrally and shared by the cities nationally. For the Taiwan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this study suggested that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conform to the domestic changes and needs by distinguishing the following categories: the Land Use and Planning, Public Works Construction, and the preservation of historical architecture and culture.

This study also reviewed the history of Taiwan national archives from 1949 to 2000. Both the governmental records during the Japanese occupation in Taiwan and the official records of the Nationalist Government in Mainland China which is preserved by Academia Historica reveal the original classification of national archives. The current governmental records classification is shown in the Thesaurus of the Executive Yuan and the archive analysis by the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Agency. Further, this study limited the scope of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by the historical events between 1949 and 2000, and made the following rules for subject thesaurus selection: the clarity of subject classification; the priority of main themes on the history; designer and planner; the representation of typical cases; domestic characteristics; the differentiation of nation, agencies, and personal archives; the construction of project process. Last, this study suggested 11 categories for the subject classification of Taiwan national archives in the urban development. They are National Land Planning, Urban Survey, Urban Planning, Urban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on, Public Facilities,

Transportation Engineering, Housing, Culture Heritage Asset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Urban Disaster Protection, and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For future studies, this research suggested to examine the contents and keywords used by archive users. For example, Pepper (2000) pointed out that Topic Maps use subject, frequency, and relevancy to create a thesaurus. In addition, further studies should compare the subject keywords and classification numbers in different archive systems. If possible, the crosswalk or mapping schemes can be used to help the conversion between the national classification system and agency classification systems.

ROMANIZED & TRANSLATED REFERENCES FOR ORIGINAL TEXT

- 王傳宇 [Wang, Chuan-Yu](1993)。城市建設檔案中國大百科全書：圖書館學，情報學，檔案學 [Chengshih chienshe tangan Chungkuo tapaiechuanshu: Tushukuanhsueh, ching-paohsueh, tangansueh]。台北市：錦繡 [Taipei: Chinshow]。
- 任雅萍 [Ren, Ya-Ping](2003)。關於城市勘測檔案分類體系和分類方法的探討 [Kuanyu chengshih kantse tangan fenlei tihsie ho fenlei fangfa te tantao]。城市勘測 [Urban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 & Surveying]，1，u002-u004。
- 行政院 [The Executive Yua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2008)。施政分類及索引典 [Shihcheng fenlei chi soyintien]。上網日期：2010年6月3日 [Retrieved June 3, 2010]，檢自 [from]：<http://cake.ey.gov.tw/cakeIndex/tree.jsp>
- 辛晚教 [Hsin, Wan-Chiao](1989)。各國地域性計畫體制 [Kekuo tiyuhsing chihua tichih]。台北市：內政部營建署暨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 [Taipei: Construction and Planning Agency and Chinese Regional Science Association]。
- 吳美美 [Wu, Mei-Mei](2003)。檔案索引典探討 [Thesauri for national archives]。檔案季刊 [Archives Quarterly]，2(1)，24-36。
- 林雯瑤 [Wen-Yau Cathy Lin](2006)。層面分類的概念與應用 [The concept and applications of faceted classification]。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 [Journal of Education Media & Library Science]，44(2)，153-171。
- 姜渝生 [Chiang, Yu-Sheng](1986)。台灣地區運輸規劃的檢討與展望 [Taiwan tichu yunshu kuihua te chientao yu chanwang]。在 [In] 國土規劃的挑戰 [Kuotu kuihua te tiaochan] (頁 135-152)[pp. 135-152]。台北市：國家政策研究資料中心 [Taipei: Kuochia Chengtse Yenchiu Tzuliao Chunghsin]。
- 陳文添 [Chen, Wen-Tien](2004)。淺釋軍政時期「台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文書管理 [Documents management of Taiwan soutokufu archives during military government period of Japanese colonization]。檔案季刊 [Archives Quarterly]，3(2)，14-25。
- 陳慧嫻 [Chen, Hui-Pin](2005)。城市建設檔案管理體系建制之研究 [The Establishment of Urban Construction Archives Management System]。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台北市 [Taipei: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Archival Studies]。
- 呂宗盈、林建元 [Lu, Tsung-Ying, & Lin, Chien-Yuan](2002)。由制度面探討台灣土地使用管理制度變遷之研究 [Evolution of land use management system in Taiwan: An institu-

- tional approach]。建築與規劃學報 [*Architecture and Planning*] , 3(2) , 136-158。
- 梁又文 [Liang, You-Wen] (2001)。從國家發展觀點論台灣地區國土環境之變遷與展望 [Tsung kuochia fachan kuantien lun Taiwan tichu kuotu huanching chih pienchien yu chanwang]。在 [In] 中華民國住宅學會編 [Chinese Society of Housing Studies (Ed.)] , 中華民國住宅學會第十屆年會暨學術論文研討會 [*Chunghuaminkuo Chuchaihsuehwei Tishihchieh Nienhui chi Hsuehshulunwen Yen Taohui*] (頁 141-155) [pp.141-155]。台北市：編者 [Taipei: Editor]。
- 黃邦欣 [Hwang, Bang-Shin] (1999)。淡新檔案行政篇索引典建構之研究 [*Tan hsintangan hsingchengpien soyintien chienkou chi hyenchiu*]。未出版之碩士論文 [Unpublished master's thesis] , 國立台灣大學圖書資訊學系 [Department of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Science, Nation Taiwan University] , 台北市 [Taipei]。
- 張玉華 [Chang, Yu-Hua] (2003)。從檔案整理原則談國家檔案之分類 [Classification of national archives: Archival arrangement principles]。檔案季刊 [*Archives Quarterly*] , 2(1) , 44-56。
- 張郁蔚 [Chang, Yu-Wei] (2006)。檔案目錄使用研究議題之探析 [A study on the issues of use of archive catalog]。檔案季刊 [*Archives Quarterly*] , 5(3) , 45-64。
- 張祖璿、倪世槐 [Chang, Tsu-Hsuan, & Ni, Shih-Huai] (1973)。都市計畫 [Toushieh chihua]。工程 [*Kung Cheng*] , 46(10) , 80。
- 薛理桂 [Hsueh, Li-Kuei] (2005)。宏觀檔案鑑定模式在我國應用之探討 [The implementation of macro-appraisal model in Taiwan]。檔案季刊 [*Archives Quarterly*] , 4(1) , 31-46。
- 彭懷恩 [Peng, Huai-En] (1980)。中華民國現代化的過程與問題 [Chunghuaminkuo hsientaihua te kuocheng yu wenti]。在 [In] 中國現代化的歷程 [*Progress of Chinese modernization*] (頁 265-278) [pp. 265-278]。台北市：時報出版 [Taipei: ReadingTimes]。
- 劉巨普 [Liu, Ju-Pu] (1994)。城建檔案管理的理論與實踐 [*Chengjian dangan guanli de lilun yu shijian*]。北京：中國檔案 [Beijing: Zhongguo Dangan]。
- 劉紅閣、鄭麗萍、張少方 [Liu, Hung-Ke, Cheng, Li-Ping, & Chang, Shao-Fang] (2005)。本體論的研究和應用現況 [Bentilun de yanjiu he yingyong xiankuang]。信息技術快報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etter*] , 3(1) , 1-12。
- 蔡素麗 [Tsai, Su-Li] (1985)。台灣都市與區域發展 [Taiwan toushieh yu chuyu fachan]。台灣經濟 [*Taiwan Economy Monthly*] , 106 , 53。
- 蕭全政 [Hsiao, Chuan-Cheng] (1992)。國家建設六年計畫的政治經濟意義 [Kuochia chientshe liunien chihua te chengchih chingchi i i]。理論與政策 [*Theory and Policy*] , 7(1) , 77-78。
- 簡筌簧 [Chien, Sheng-Huang] (1993)。國史館檔案管理簡介 [Kuoshihkuan tangan kuanli chienchieh]。檔案與微縮 [*File and Micrographic Magazine*] , 31 , 25-32。
- 顧儉德、張金鎔、劉永楙、胡兆輝編 [Ku, Chien-Te, Chang, Chin-Jung, Liu, Yung-Mao, & Hu, Chao-Hui Eds.] (1952)。台灣省都市計畫法規 [*Taiwansheng toushieh chihua fakui*]。台北市：台灣都市計畫 [Taipei: Taiwan Toushieh Chihua]。
- Aitchison, J., Gilchrist, A., & Bawden, D. (1997). *Thesaurus construction and use* (3rd ed.). London: Aslib.
- Bradsher, J. G. (1990). *Managing archives and archival institutions*. London: Mansell.
- Bellardo, L. J., & Bellardo, L. L. (1992). *A Glossary for archivists, manuscript curators, and*

- records managers*. Chicago: 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
- Brothman, B. (1991). Orders of value: Probing the theoretical terms of archival practice. *Archivaria* 32, 78-100.
- Cook, T. (2004). Macro-appraisal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Documenting governance rather than government. *Journal of the Society of Archivists*, 25(1), 5-18.
- Cunningham, Adrian. (2005). *Some functions are more equal than others: The National Archives' macro-appraisal project*. Retrieved May 28, 2010, from <http://www.arkivrad.no/foredrag/2007/cunninghamjul05.pdf>
- Foster, J. (1997). *Subject indexing survey and analysis- A report for JISC: NFF archives sub-committee*. Retrieved from January 15, 2003, from <http://www.kcl.ac.uk/projects/srch/reports/subindex.htm>
- Giess, M. D., Wild, P. J., & McMahon, C. A. (2008). The generation of faceted classification schemes for use in the organisation of engineering design documen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Information Management*, 28, 370-390.
- Haynes, K. J. M. (1999). What's in a name: Traditional and emerging methods for subject analysis, design and creation of a thesaurus for archival moving image materials in the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center of the University of Oklahoma. In *AMIA annual conference, November 1-6, 1999, Montreal, Canada*. Retrieved December 20, 2002, from http://www.amianet.org/04_Annual/04f03_Montreal/04f03e_SubjAnlys.html
-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2005). *ICA study 15 - parliamentary institutions: The criteria for appraising and selecting documents*.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ica.org/en/node/30245>
- 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Section on Architectural Records (2000). A guide to the archival care of architectural records 19th-20th centuries. In Maygene Daniels, & David Peycere (Eds.), *Paris, France: ICA*.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ica.org/en/node/30170>
- Library and Archives Canada. (2001). *Appraisal methodology: Macro-appraisal and functional analysis, part A : Concepts and theory*. Retrieved May 26, 2010 from <http://www.collectionscanada.gc.ca/government/disposition/007007-1035-e.html>
- Ngulube, P. (2001). Archival appraisal and the future of historical research in southern Africa. *South African Historical Journal*, 45(1), 249 -265.
- Pepper, S. (2000). *The TAO of topic maps*. Retrieved July 15, 2009 from <http://www.ontopia.net/topicmaps/materials/tao.html>
- Schellenberg, T. R. (1996). *Modern archives: Principles and techniques*. Chicago: Kansas State Historical Society.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56).
- Sokal, R. R. (1974). Classification: Purposes, principles, progress, prospects. *Science, New Series*, 185(4157), 1115-1123.

